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中華民國110年度決算書

【含工作成果】

(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編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中華民國 110 年度決算書

【含工作成果】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15 日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目次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總說明

壹、財團法人概況-----	1-2
貳、年度各項工作計畫或方針之執行成果-----	3-48
一、業務報告書-----	3-43
二、年度業務績效報告-----	44-48
參、決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實況-----	49-53
二、現金流量實況-----	53-54
三、淨值變動實況-----	54-55
四、資產負債實況-----	55-59
肆、監事會審核報告書-----	60-63

主要表

壹、收支營運決算表-----	64
貳、現金流量決算表-----	65
參、淨值變動表-----	66
肆、資產負債表-----	67

明細表

壹、收入明細表-----	68
貳、支出明細表-----	69
參、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70
肆、基金數額增減變動表-----	71

參考表

壹、員工人數彙計表-----	72
貳、用人費用彙計表-----	73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壹、財團法人概況

一、設立依據及目的

為處理《文化藝術獎助及促進條例》所定事項，經依該條例第二十四條規定立法通過「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設置條例」，並由文化部前身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捐助設立本會。

而本會設立之目的，係為營造有利文化藝術工作之發展環境、獎助文化藝術事業、提昇藝文水準。

二、組織概況

（一）董事會

1、置董事二十一人，其中一人為董事長，由董事互選之。

2、職掌：

- （1）工作方針之核定
- （2）重大計畫及獎助之核定
- （3）基金之籌集及保管運用
- （4）預算及決算之審核
- （5）重要規章之訂定及修正
- （6）重要人事之任免
- （7）其他重大事項之審議或核定

（二）監事會

1、置監事五人，其中一人為常務監事，由監事互選之(109 年 8 月 31 日後為四人)

2、職掌：

- （1）基金、存款之稽核
- （2）財務狀況之監督
- （3）決算表冊之審核

（三）執行單位

聘任執行長一人，綜理會務，副執行長一人，襄理首長推動會務。其下設：業務一組、業務二組、業務三組、業務四組、行政組以及財務組，分別承辦主管之業務、財務與行政事項；另因業務需要置稽核人員一人，隸屬監事會。各組職掌如下：

1、業務一組（研究發展）職掌

- （1）本會發展方針與政策之研擬
- （2）藝文資訊之提供
- （3）有關文化藝術獎助事業之調查、統計、分析及研究

(4) 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2、業務二組（獎助）職掌

(1) 甲類（如音樂、舞蹈、戲劇等類別）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研擬

(2) 甲類（如音樂、舞蹈、戲劇等類別）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宣導、推動

(3) 甲類（如音樂、舞蹈、戲劇等類別）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執行

(4) 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3、業務三組（獎助）職掌

(1) 乙類（如文學、視覺藝術、文化資產、視聽媒體藝術等類別）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研擬

(2) 乙類（如文學、視覺藝術、文化資產、視聽媒體藝術等類別）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宣導、推動

(3) 乙類（如文學、視覺藝術、文化資產、視聽媒體藝術等類別）文化藝術獎助辦法之執行

(4) 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4、業務四組（資源發展）職掌

(1) 本會基金募款規劃

(2) 媒體公關

(3) 各項刊物之出版

(4) 國家藝文獎項之辦理

(5) 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5、行政組職掌

(1) 董監事會會議幕僚作業

(2) 本會人力資源管理

(3) 文書、收發及檔案管理事項

(4) 印信典守事項

(5) 出納管理

(6) 庶務管理事項

(7) 其他支援各組之事項

(8) 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6、財務組職掌

(1) 財務規劃

(2) 預算編列及控制

(3) 費用之審核

(4) 會計管理

(5) 資金管理規劃

(6) 補助資金之撥付

(7) 決算事項

(8) 其他專案業務之辦理

貳、年度各項工作計畫或方針之執行成果

一、業務報告書

110 年度之業務可分為研究發展業務、獎助業務、推廣業務、行政業務及財務業務等五方面，其執行成果分述如下：

(一) 研究發展業務方面：

1、藝文生態前瞻與政策規劃—智財權&藝文勞動權益研析計畫

因應《文化藝術獎助及促進條例》訂定有關藝文勞動權益、智財權等事項之規範，本案經跨組研議討論，並陳送本會相關辦法、契約條文予法律顧問完成審定，後續作為各項會務執行之原則。

2、補助成果檔案庫建置與維運

(1) 補助成果檔案及系統建置

110 年度持續進行本會補助成果檔案庫之常態與專案獲補助已結案成果建置上網，以落實本會補助成果之公開分享。截至 110 年 12 月底，已完成新增建置成果計 1,353 件，累積 99 至 110 年成果上網總計 8,204 件。另為擴大活化、利用與推廣本會獲補助成果，110 年度彙編及發布計 12 期「藝點報報」主題單元內容、45 則「周末 Recharge」FB 推文，並新增「當代舞蹈專題」專題資料庫上線。

(2) 專題資料庫研究與應用推廣計畫

① 專題資料庫研究計畫—視覺藝術策展專題

本專題計畫奠基於本會歷年挹注「視覺藝術策展專案」、「策展人@美術館培力專案」等計畫補助成果，藉由整理、建置及分析成果檔案進行專題規畫。本專題邀請視覺藝術策展領域 8 位專家學者，以本會歷年視覺策展計畫之發展及獲補助成果為基礎進行研析，110 年已依委託完成 5 篇專文，另 3 篇專文預計於 111 年 4 月底完成。

本專題除上述委託撰文外，並將藉由成果內容結合策展人履歷資料，達到活化成果及推介獲補助策展人之綜效。為此，優先徵集 2016-2020 獲上述策展補助之策展人專業履歷。本年度已徵得 37 位策展人履歷。此外，為使推廣效益能擴及國際，本專題以中英雙語呈現，預計 111 年發表於本會補助成果檔案庫。

② 藝術個案採集與研究—策展專案紀錄拍攝計畫

為持續累積及引介本會藝術個案，提供各界更多元理解與深度認識，本案針對近年獲本會「視覺藝術策展專案」與「策展人@美術館專案」於 110-111 年度開展之計畫共計 7 案，委託專業影像團隊進行紀錄短片拍攝。本年度已完成 2 部短片，其餘短片持續拍攝紀錄中，預計於 111 年度完成，後續安排發表於本會補助成果檔案庫藝術個案採集專區及視覺藝術策展專題。

③補助成果檔案庫—當代舞蹈專題

為活化本會補助之歷年新製作舞蹈補助成果，本年度梳理 1997 至 2019 年常態舞蹈類檔案，結合 109 年與台灣舞蹈研究學會合作編製之臺灣當代舞蹈年表部分內容，規劃建置「當代舞蹈專題」，期能提供各界在檢索、閱覽本專題檔案內容時能對照台灣舞蹈發展時間軸，並期能為各界研究台灣舞蹈多面向議題構築基礎。本案於 110 年發表於本會補助成果檔案庫。

3、藝文生態觀察與專題研究—國際藝訊翻譯

為觀察國內外文化政策與藝文環境發展動態，適時針對國內藝文政策與發展進行評估與策略規劃，本案協同外部專業人員進行國際案例蒐集及翻譯工作，110 年度已完成美國、日本、英國、法國、紐西蘭及奧地利等國藝文環境藝訊及相關報告翻譯，作為藝文政策發展方針與本會策略研擬之參酌。

4、藝文公益法律服務計畫

本計畫與文化部、外部專業律師團隊共同合作，透過「藝文法律服務平台」受理藝文工作者針對文化藝術活動衍生的相關法律諮詢。110 年度共完成藝文法律諮詢案件 150 案，諮詢總人次 184 人次，總服務時數約計 140.9 小時。另公益及教育推廣部分，因應疫情調整為線上推廣模式，偕同阮劇團共同合作，針對藝文工作者常見問題轉製為法律知識宣導影片。

5、文化部委辦案—「藝文教育扎根」110 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

本會受文化部委託辦理「藝文教育扎根」110 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期強化地方政府整合各縣市文化、教育機關或單位、藝文工作者/團隊、藝文場域等之既有相關資源，啟發學生對文化藝術的感知與興趣，藉此落實文化藝術扎根教育。本會邀集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組成評鑑小組，協助文化部建置完善之評鑑機制，俾供未來補助之參考依據。因疫情影響配合縣市計畫執行期程調整，原訂全案執行至 110 年 12 月 15 日，變更執行至 111 年 2 月 25 日。

6、文化部委辦案—「臺灣文化節慶升級計畫」110 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

本會受文化部委託辦理「臺灣文化節慶升級計畫」110 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期輔導地方政府整合區域文化資源，提升文化節慶活動之文化內涵，強化面向國際的藝術節慶發展之策略。本會邀集相關領域專家學者組成評鑑小組，於訪視過程提供節慶策辦單位專業建議，並協助文化部建置完善之評鑑機制，俾供未來補助之參考依據。因疫情影響配合縣市計畫執行期程調整，原全案執行至 111 年 4 月 30 日，變更為執行至 111 年 2 月 28 日。

（二）獎助業務方面：

1、常態補助業務

（1）補助目的及重點

依據《文化藝術獎助及促進條例》，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應就各類文化藝術相關研究、經營與創作活動，每年定時、分期公開辦理獎勵與補助之審查作業。業務範圍包含「各類文化藝術獎勵、補助辦法之研擬、修訂事項」、「各類文化藝術獎助、補助案之審議、聯繫協調、執行及考評事項」、「各類文化藝術獎勵、補助宣導與推動事項」。本會補助目的在運用公共資源，活絡民間文化藝術組織，以期營造有利於文化藝術均衡發展之工作環境，並維護各族群特有文化與藝術之傳承與發展。

本會補助之重點方向含括：

- ① 具前瞻或突破性之藝文創作。
- ② 文化藝術之專業講習與調查研究。
- ③ 擴展國際交流之文化藝術事務。
- ④ 藝文團體經營之穩定、持續與提升。

（2）公布及核銷

基於公開透明原則，所有獲補助之申請案及各類別之評審名單，均在董事會核定後，於本會網站公布，供各界參考；未通過之案件亦可向本會查詢。通過補助之申請案，本會將視個案補助金額與其計畫執行期程，採一次或多次等彈性方式撥款；同時本會也依規定進行案件考核評鑑，辦理核銷撥款等工作。

本會除執行資格審查、會審程序以及評審實地考核等工作外，亦同步於補助案核銷結案前，進行財務輔導作業。輔導內容在了解與核對本會補助金額的實際運用情形，協助獲補者理解帳務處理事宜，及一般稅務法規應注意事項。110 年度常態補助共有 735 案結案，其中共有 216 案進行憑證查核、帳務輔導之作業。

（3）補助結果

110 年度常態會審會議（含各類 2 期及國際交流（出國）6 期），實際出席之評審委員共計 124 人次。110 年度所審理之補助案件，實施成果如第 8~9 頁《附表一》，常態申請案總收件數共計 2,638 件、申請補助總金額 8 億 6,627 萬 7,741 元，董事會核定之補助總件數 851 件，補助總金額 1 億 3,998 萬 100 元，整體平均補助率為 32.3%。

110 年度常態兩期各類別申請件數最多為音樂類達 646 件，視覺藝術類 519 件次之；獲補助之個人共計 346 名，其中首次獲補助者有 156 名；獲補助之團體共計 345 個單位，其中首次獲補助者有 74 個團體。各類別補助結果說明：

①國際文化交流（出國）

國際文化交流（出國）補助自 104 年度修訂為「一年六期」後已辦理 43 期，總申請件數 2,454 件，補助 1020 件，整體補助率為 41.5%。110 年度總補助金額為 799 萬 4,500 元，補助件數 62 件。110 年度計畫著重鼓勵團體、藝術家出席國際藝術節、至國際機構辦理展演；經營持續性及未來發展性之國際網絡鏈結，如翊舞製作藝術

總監賴翹中受邀前往第 26 屆 MASDANZA 西班牙加那利群島國際當代舞蹈節，擔任其編舞大賽評審及教授工作坊、作曲家林佳瑩獲瑞士琉森音樂節委託，作品由琉森音樂節現代管弦樂團(LFCO)於秋季音樂節(FORWARD FESTIVAL)首演；支持藝術團隊、藝術家參與國際展覽-如水谷藝術、陶亞倫參加威尼斯建築雙年展平行展；藝術家蘇郁心、鄧詠涵及張雍分別於德國、美國、斯洛維尼亞辦理個展。

②文學類

申請件數 470 件，補助 91 件，補助率 19.4%。創作及出版為主要補助項目。優先補助質優、具潛力、創新之計畫，以及具文學價值、文獻史料意義之計畫。

③視覺藝術類

申請件數 519 件，補助 138 件，補助率 26.6%。110 年度持續鼓勵藝術家提出具實驗性、突破性、國際視野之創作計畫，並鼓勵優質個展及具前瞻性之策劃性展覽計畫以及支持鼓勵多元合作之出版。

④音樂類

申請件數 646 件，補助 208 件，補助率 32.2%。110 年度持續支持國人音樂作品創作及發表計畫。除鼓勵國人作品創作發表與出版之外，亦鼓勵藝術節策辦，增進藝術家匯演交流機會；並支持關照多元、跨界合作之音樂展演。

⑤舞蹈類

申請件數 195 件，補助 109 件，補助率 55.9%。110 年度持續支持團隊創新製作及演出，同時鼓勵藝術領域的自我提升計畫；給予新興團體及有潛力之獨立編舞者創作之機會。另因應多元生態之發展，亦鼓勵不同類型之團體，並支持雙北以外之優質團體展演計畫，活絡各地藝文之發展。

⑥戲劇(曲)類

申請件數 372 件，補助 144 件，補助率 38.7%。鼓勵國人原創作品以及多元形式或跨領域的創作或推廣計畫之製作發表；策劃性藝術節展演活動，或優質作品巡演亦獲得支持。針對團隊提出有益於藝術精進與創作發展的外聘藝術家駐團計畫，亦給予肯定。

⑦文化資產

申請件數 98 件，補助 26 件，補助率 26.5%。主要補助以調查研究為主，重點在鼓勵對文資保存、修復具文獻參考價值，且具紮根性、累積意義之計畫。

⑧視聽媒體藝術類

申請件數 125 件，補助 30 件，補助率 24.0%，為歷年來新高。補助計畫以製作項目為主，製作項目涵蓋紀錄片、實驗電影及動畫短片等創作計畫，支持具獨特創作視角與美學風格之計畫，整體補助成果之題材多元且豐富。

⑨藝文環境與發展類

申請件數 106 件，補助 43 件，補助率 40.6%。主要補助項目為「專業服務平台」，支持國際經驗分享之社群推廣計畫、鼓勵雙北以外地區藝文平台長期經營發展，涵括表演、視覺、聲音等不同藝術類型。

(4)「111 年度補助申請基準」修訂及執行概況

110 年度二期常態補助會審後，經統整各類修訂意見，針對「111 年補助申請基準」文字調整，主要修訂內容為：

- ① 因應 111 年度行事曆調整申請及審查時程：將 110 年修訂為 111 年，並配合假日調整收件及公布時程。
- ② 因應「文化藝術獎助及促進條例」、「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之法條修訂，調整基準本文部分條文。
- ③ 國際文化交流項目（出國）：因應疫情影響，交流計畫形態多元，新增線上活動補助經費考量。
- ④ 創作形態愈發創新多元，適時彈性調整會務補助策略，新增「多元藝術」類別。

附表一：110 年度常態補助實施成果

類別	文學	視覺藝術	音樂	舞蹈	戲劇(曲)	文化資產	視聽媒體藝術	藝文環境與發展	國際文化交流 (6 期合計)	合計
110-1										
總收件數 (件)	237	188	350	89	189	51		55		1,159
總收件數活動總經費 (元)	74,074,769	114,984,327	233,631,862	94,623,533	237,726,416	24,768,930		60,772,417		840,582,254
總收件數申請金額 (元)	63,295,756	65,742,496	79,711,063	43,343,710	67,620,135	14,301,139		38,189,766		372,204,065
董事會核定件數 (件)	43	62	100	51	72	14		23		365
補助件數佔總收件數%	18.14%	32.98%	28.57%	57.30%	38.10%	27.45%		41.82%		31.49%
補助案申請金額 (元)	12,349,491	21,846,942	24,417,153	24,300,630	26,350,158	3,265,600		14,027,124		126,557,098
董事會核定金額 (元)	5,830,600	8,742,000	10,850,000	9,150,000	10,920,000	1,860,000		4,630,000		51,982,600
補助金額佔總收件數申請金額%	9.21%	13.30%	13.61%	21.11%	16.15%	13.01%		12.12%		13.97%
補助金額佔補助案向本會申請金額%	47.21%	40.01%	44.44%	37.65%	41.44%	56.96%		33.01%		41.07%
110-2										
總收件數 (件)	233	331	296	106	183	47	125	51		1,372
總收件數活動總經費 (元)	74,565,087	180,233,806	223,060,737	85,871,998	237,843,586	23,123,092	132,497,061	51,566,499		1,008,761,866
總收件數申請金額 (元)	61,788,674	120,020,135	65,407,910	40,412,874	65,188,102	15,846,132	66,721,010	26,624,342		462,009,179
董事會核定件數 (件)	48	76	108	58	72	12	30	20		424
補助件數佔總收件數%	20.60%	22.96%	36.49%	54.72%	39.34%	25.53%	24.00%	39.22%		30.90%

類別	文學	視覺藝術	音樂	舞蹈	戲劇(曲)	文化資產	視聽媒體 藝術	藝文環境與 發展	國際文化交流 (6期合計)	合計
補助案申請金額 (元)	13,225,564	36,621,493	26,902,465	22,929,484	27,881,934	3,146,862	17,066,200	12,466,520		160,240,522
董事會核定金額 (元)	6,460,000	18,819,000	12,603,000	10,645,000	13,300,000	2,046,000	11,000,000	5,130,000		80,003,000
補助金額佔總收件 數申請金額%	10.45%	15.68%	19.27%	26.34%	20.40%	12.91%	16.49%	19.27%		17.32%
補助金額佔補助案 向本會申請金額%	48.84%	51.39%	46.85%	46.42%	47.70%	65.02%	64.45%	41.15%		49.93%
總收件數(件)	470	519	646	195	372	98	125	106	107	2,638
總收件數活動總經 費(元)	148,639,856	295,218,133	456,692,599	180,495,531	475,570,002	47,892,022	132,497,061	112,338,916	58,304,973	1,907,649,093
總收件數申請金額 (元)	125,084,430	185,762,631	145,118,973	83,756,584	132,808,237	30,147,271	66,721,010	64,814,108	32,064,497	866,277,741
董事會核定件數 (件)	91	138	208	109	144	26	30	43	62	851
補助件數佔總收件 數%	19.4%	26.6%	32.2%	55.9%	38.7%	26.5%	24.0%	40.6%	57.9%	32.3%
補助案申請金額 (元)	25,575,055	58,468,435	51,319,618	47,230,114	54,232,092	6,412,462	17,066,200	26,493,644	16,974,186	303,771,806
董事會核定金額 (元)	12,290,600	27,561,000	23,453,000	19,795,000	24,220,000	3,906,000	11,000,000	9,760,000	7,994,500	139,980,100
補助金額佔總收件 數申請金額%	9.8%	14.8%	16.2%	23.6%	18.2%	13.0%	16.5%	15.1%	24.9%	16.2%
補助金額佔補助案 向本會申請金額%	48.1%	47.1%	45.7%	41.9%	44.7%	60.9%	64.5%	36.8%	47.1%	46.1%
合計										

2、專案補助業務

專案補助計畫的設置是在常態性的補助之外，針對當前各類藝術文化生態的需求，研擬提出專案補助計畫。以策略性的規劃，靈活彈性地提供藝文發展，以期重點突破所需資源。

專案計畫依資源來源及質性，分為由文化部編列預算捐贈本會辦理之專案以及全由本會負擔經費或與企業資源合作的專案補助計畫。110 年度專案補助計畫與金額如下表：

專 案 補 助 計 畫	文化部捐贈預算 之專案	計畫最高 可補助金額	收件期	結果 公布時間	受理計畫期程	補助 件數	核定金額 (元)
	演藝團隊年度獎 助專案	800 萬	109/11/1- 109/11/30	110/2/8	110/1/1- 110/12/31	86	154,290,000
	視覺藝術組織營 運補助專案	-	109/11/1- 109/11/30	110/2/8	110/1/1- 110/12/31	18	12,000,000
	跨域合創計畫補 助專案	500 萬	110/4/15-5/5	110/6/22	110/8/1- 112/7/31	5	10,000,000
	本會專案	計畫最高 可補助金額	收件期	結果 公布時間	受理計畫期程	補助 件數	核定金額 (元)
	臺灣書寫專案	60 萬	109/12/1- 109/12/31	110/3/17	110/4/1- 112/3/30	4	2,200,000
	紀錄片創作專案	150 萬	110/1/16-1/31	110/4/15	無特別限定	5	6,500,000
	表演藝術新人新 視野創作計畫 (※註 1)	50 萬	110/3/15-3/31	110/9/15	111/4-6 月	9	3,120,000
	表演藝術評論人 專案(※註 2)	24 萬	110/5/1-5/15	110/6/21	110/7/1- 111/6/30	12	1,992,000
	視覺藝術策展專 案(駐地研究)	40 萬	110/10/16-11/1	110/12/15	111/1/1- 111/10/31	1	400,000
	視覺藝術策展專 案(展覽計畫)	400 萬	110/10/16-11/1	110/12/15	111/1/1- 113/12/31	3	8,100,000
	策展人培力@美 術館專案	80 萬	110/10/16-11/1	110/12/15	111/1/1- 112/12/31	4	3,200,000
	現象書寫-視覺藝 評專案	35 萬	110/5/1-5/15	110/6/21	110/7-111/6，至 多二年	10	3,000,000
	長篇小說創作發 表專案	50 萬	110/9/1- 110/9/30	110/12/15	111/1/1- 112/12/31	4	1,976,000
	共融藝術專案(※ 註 3)	國內計畫 100 萬 台英合作	110/10/1-10/15	110/12/15	111/1/1 之後，至 多二年	6	3,250,000

		120 萬					
國際交流超疫計畫 (※註 4)			(第四次) 110/1/1-1/15	(第四次) 110/2/8	(第四次) 2021/2/16- 2021/10/31	36	6,000,000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	350 萬	110/10/1-10/15	110/12/16	111/1 月起，1 至 3 年	3	8,100,000	

※註 1「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分為二階段甄選，110 年度計有 9 名創作者通過第一階段，每位補助 8 萬元共計補助 72 萬元；入選第二階段者 3 名，補助款共計 240 萬元；另計畫最高補助金額 50 萬為首演，外縣市巡演另給予補助。

※註 2 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與本會之表演藝術評論台專案相互配合，獲補助者之成果刊登於表演藝術台網站。

※註 3「共融藝術專案」2021 年度「國際計畫-台英合作」項目停徵事宜，依 110 年 7 月 7 日董事會「補助基準研議小組」會議決議，經 19 位董事(超過半數)書面核定同意後，於 110 年 7 月 29 日對外公告徵件。

※註 4「國際交流超疫計畫」第四次之核定金額含本會預算與文化部補助款。

(1) 110 年度文化部捐贈預算之專案

① 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

本會自 108 年起，將原「演藝團隊分級獎助計畫」更名為「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為兼容各團隊發展需求，並鼓勵團隊及早進行年度規劃，本專案增加補助計畫類型，提供團隊一至三年「營運計畫」或「營運及年度計畫」的申請選擇。同時，為彰顯團隊專業成就以及增進外界認識，本專案以「TAIWAN TOP 演藝團隊」為品牌，建立識別標章並架設網站。

110 年度「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計有 142 個團隊提出申請，評選出 86 個獲補助團隊；包含 3 個團隊獲得「三年營運」補助，4 個團隊獲得「二年營運」補助，65 個團隊獲得「一年營運」補助，14 個團隊獲得「一年營運及年度計畫」補助。

本專案「營運」之補助預算由文化部按年度編列預算捐贈經費辦理，「年度計畫」之補助預算由本會常態補助預算支應。110 年度「營運」補助金額為 1 億 5,000 萬元、「年度計畫」補助金額為 429 萬元，總補助金額共計 1 億 5,429 萬元。

110 年度評鑑工作邀集 56 位各領域具藝術生態觀察與實務經驗之評鑑委員透過團隊演出評鑑、到團訪視、營運觀察及主題諮詢等方式，協助團隊提升藝術發展及營運管理的能力。同時，為落實「以陪伴精神，關照團隊營運發展」的評鑑原則，偕同「中華民國表演藝術協會」合作辦理「TAIWAN TOP 團隊營運陪伴計畫」，因應整體環境變化趨勢，規劃具前瞻性及未來性之新型態展演及行銷趨勢案例分享，於 5 月 25-26 日以「線上課程」形式開辦「TAIWAN TOP【2021 團隊經營課-打開「演」界】」。另也因受 COVID-19 疫情持續影響，以案例分享方式，探討疫情期間及疫情之後表演藝術形式的轉變與相應的知識分享，同時也邀請本會法律服務律師，針對線上影音串流播放，提供相關版權知識，於 7 月 22-23 日「【2021 團隊經營課第二次線上課程】——「打開

演界-疫情之下的可能性」，邀請藝文團隊及個人工作者共同參與，二梯次課程共計有近 2000 人次參加。

團隊因受疫情影響甚鉅，本會與評鑑委員於 8 月評鑑會議決議：評鑑工作維持「演出活動評鑑、線上訪視、營運觀察」等方式，但於 9-10 月間安排評鑑委員與所有演藝團隊進行線上訪視，關心團隊現況，並了解因應疫情之具體規劃。12 月評鑑委員確認各團隊年度評等評分，四類組召集人依全體委員共識意見撰寫各團隊評鑑結果後，相關評鑑結果也將做為團隊未來營運輔導及 111 年度申請補助之參考依據。

110 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補助名單：

【音樂組】

補助考量方向：

1. 藝術及展演品質
2. 營運策略及長期發展能量
3. 具核心之製作與演出人員
4. 觀眾經營
5. 經費編列及運用

獲補助團隊計 16 團，【營運】補助金額 3,480 萬元，【年度計畫】補助金額 119 萬元

補助類型	獲補助團隊	110 年補助金額
二年營運(1)	台北愛樂室內及管弦樂團(110-111)	300 萬
一年營運(9)	財團法人台北愛樂文教基金會	800 萬
	樂興之時管絃樂團	330 萬
	對位室內樂團	100 萬
	MIT 米特薩克斯風重奏團	110 萬
	福爾摩沙合唱團	100 萬
	小巨人絲竹樂團	210 萬
	臺北爵士大樂隊	100 萬
	巴洛克獨奏家樂團	100 萬
	新竹青年國樂團	100 萬

補助類型	獲補助團隊	110 年營運補助金額	年度計畫名稱	項目	110 年度計畫補助金額
一年營運及年度計畫(6)	財團法人拉緯人文藝術基金會	320 萬	拉緯人歌手《魅力男聲 9 - 浪漫視野》音樂會	演出	10 萬
	台灣絃樂團	300 萬	台灣絃樂團年度音樂會	演出	15 萬
	木樓合唱團	120 萬	【年度製作】2021 年度 Golden Voice 金典男聲《暮島之聲·咱的歌聲》	演出	25 萬
	高雄市管樂團	180 萬	黃金號角	演出	15 萬

	台北青年管樂團	210 萬	《微管樂的藝想世界》 ～台北青管 2021 年度委 託創作計畫	委託 創作	24 萬
	台北室內合唱團	100 萬	純粹·極簡—Peter Phillips 與台北室內合唱團	演出	30 萬 (指揮須為 Peter Phillips)

【舞蹈組】

補助考量方向：

1. 舞蹈藝術創發及展演品質
2. 具核心編創及穩定演出人員
3. 營運能量、自我提升及長期發展規劃
4. 舞蹈類型多元發展
5. 舞蹈觀眾的經營與培養

獲補助團隊計 23 團，【營運】補助金額 3,590 萬元，【年度計畫】補助金額 250 萬元

補助類型	獲補助團隊	110 年補助金額
三年營運(1)	黃翊工作室(108-110)	170 萬
二年營運(1)	丞舞製作團隊(109-110)	150 萬
一年營運(15)	財團法人布拉瑞揚舞團文化基金會	180 萬
	舞蹈空間舞蹈團	500 萬
	鷗舞劇場	280 萬
	稻草人現代舞蹈團	150 萬
	無垢舞蹈劇場	150 萬
	壞鞋子舞蹈劇場	100 萬
	種子舞團	100 萬
	TAI 身體劇場	100 萬
	何曉玫 MEIMAGE 舞團	130 萬
	滯留島舞蹈劇場	100 萬
	世紀當代舞團	250 萬
	安娜琪舞蹈劇場	90 萬
	體相舞蹈劇場	100 萬
	高雄城市芭蕾舞團	90 萬
	新古典舞團	90 萬

補助 類型	獲補助團隊	110 年營運 補助金額	年度計畫名稱	項目	110 年度計畫 補助金額
一年營 運及年 度計畫	蒂摩爾古薪舞 集	280 萬	年度新作《kemeljang · 知 ～所以？》	演出	50 萬
			《TJIMUR 藝術生活節》	策展	25 萬

(6)	翹舞製作	100 萬	翹舞製作 x 鄭伊涵獨舞創作《孤獨號》高雄場	演出	25 萬
	FOCA 福爾摩沙馬戲團	120 萬	2021 年度製作《嘛係人》	演出	50 萬
	三十舞蹈劇場	140 萬	不易察覺的嘆息 Ageing	演出	40 萬
	台北首督芭蕾舞團	120 萬	【30 週年特製】第三十季年度芭蕾舞劇《郵差 2.0》	演出	30 萬 (補助宜蘭、台中二地)
	爵代舞蹈劇場	100 萬	Robert Wood Dance×爵代舞蹈劇場 <透明糾纏-2021>	演出	30 萬

【傳統戲曲組】

補助考量方向：

1. 具戲曲藝術核心要素
2. 具藝術創意及展演品質
3. 團隊具穩定之核心演出人員
4. 營運能量、自我提升與長期發展規劃
5. 考量生態平衡性
6. 致力於觀眾的經營與培養

獲補助團隊計 18 團，【營運】補助金額 3,070 萬元

補助類型	獲補助團隊	110 年補助金額
三年營運(1)	當代傳奇劇場(108-110)	600 萬
一年營運(17)	榮興客家採茶劇團	260 萬
	薪傳歌仔戲劇團	180 萬
	臺北木偶劇團	170 萬
	真快樂掌中劇團	140 萬
	秀琴歌劇團	200 萬
	一心戲劇團	200 萬
	春美歌劇團	230 萬
	明華園天字戲劇團	180 萬
	雲林五洲小桃源掌中劇團	80 萬
	廖文和布袋戲團	150 萬
	長義閣掌中劇團	80 萬
	台北曲藝團	120 萬
	臺灣崑劇團	90 萬
	真雲林閣掌中劇團	80 萬
	昇平五洲園	100 萬
	尚和歌仔戲劇團	100 萬
	許亞芬歌仔戲劇坊	110 萬

【現代戲劇組】

補助考量方向：

1. 藝術創發及展演品質
2. 具核心之製作、編創及演出人員
3. 穩定行政與營運能量
4. 自我提升及長期發展規劃
5. 經營與培養觀眾
6. 合理編列及運用經費
7. 戲劇多元生態

獲補助團隊計 29 團，【營運】補助金額 4,860 萬元，【年度計畫】補助金額 60 萬元

補助類型	獲補助團隊	110 年補助金額
三年營運(1)	無獨有偶工作室劇團(109-111)	450 萬
二年營運(2)	阮劇團(110-111)	280 萬
	動見体(110-111)	170 萬
一年營運(24)	栢優座	100 萬
	飛人集社劇團	130 萬
	河床劇團	130 萬
	陳家聲工作室劇團	100 萬
	EX-亞洲劇團	170 萬
	躍演	100 萬
	黑眼睛跨劇團	120 萬
	身聲劇場	120 萬
	人力飛行劇團	150 萬
	莎士比亞的妹妹們的劇團	220 萬
	差事劇團	100 萬
	影響·新劇場	120 萬
	金枝演社劇團	180 萬
	如果兒童劇團	120 萬
	同黨劇團	100 萬
	沙丁龐客劇團	100 萬
	瘋戲樂工作室	100 萬
	四把椅子劇團	100 萬
	盜火劇團	160 萬
	綠光劇團	390 萬
	狠劇場	100 萬
	大開劇團	200 萬
	果陀劇場	120 萬
	C MUSICAL 製作	100 萬

補助 類型	獲補助團隊	110 年營運 補助金額	年度計畫名稱	項目	110 年度計 畫補助金額
一年營 運及年 度計畫 (2)	故事工廠	230 萬	《Space Boy》	演出	30 萬
	台南人劇團	400 萬	《仲夏夜之夢》莎士比亞音 樂劇二部曲	演出	30 萬 (補助台中 場)

②視覺藝術組織營運補助專案

文化部自 107 年起，將「視覺藝術類補助-營運類」審查及評鑑工作移撥至國藝會辦理，本專案維持文化部原辦法之架構執行。補助視覺藝術組織推動年度計畫之專職人員薪資、行政管理費、場所租金等。110 年度計有 24 個團隊提出申請，經初審、書面複審及決審面談會議程序及董事會核定後，評選出 18 個獲補助團隊，補助名單如下：

申請單位（依申請案序號排列）	補助金額（元）
社團法人台灣視覺藝術協會	700,000
臺北市藝術創作者職業工會	450,000
在地實驗媒體劇場	1,000,000
社團法人台灣環境雕塑協會	500,000
立方計劃空間	1,000,000
水谷藝術	800,000
島嶼影像合創社	650,000
絕對藝力	800,000
高雄市新浜碼頭藝術學會	850,000
好地下藝術團	500,000
海馬迴藝工隊	550,000
走路草農/藝團	300,000
社團法人台灣藝術發展協會	650,000
新樂園藝術空間	550,000
財團法人數位藝術基金會	800,000
台灣藝文空間連線 TASA 協會	550,000
音瀑奧譜聲音藝術實驗室	550,000
非常廟藝文空間	800,000
合計	12,000,000

③跨域合創計畫補助專案

本專案維持文化部原辦法既有程序架構，鼓勵國內藝文團體與國際藝文機構合作，創製新作品。今年收件數 16 件，經兩階段會審會議程序及董事會核

定後，評選出 5 個計畫，補助名單如下：

申請單位	計畫名稱	補助金額（元）
張碩尹工作室	從鞍馬山來的天狗	3,000,000
滯留島舞蹈劇場	<冰河時期 Ice Age>-臺英法跨域共融藝術合創計畫	2,000,000
超維度互動股份有限公司	《遊林驚夢：巧遇 Hagay》創作計畫	2,000,000
捌號會所	說唱戲轉譯計畫	2,000,000
島座放送有限公司	「隱－引」台德國際出版計畫	1,000,000
合計		10,000,000

（2）本會專案

①「紀錄片創作專案」

A.「紀錄片製作專案」於 99 年正式啟動，107 年度起，專案名稱修訂為「紀錄片創作專案」，著重鼓勵具獨創性創作觀點或藝術表現形式之紀錄片創作。110 年度收件數共計 60 件，申請企畫主題多元且各具特色，本年度由 5 名紀錄片創作者獲選，總補助金額 650 萬元，補助名單如下：

申請者	計畫名稱	補助金額(元)
吳耀東	樂士浮生路	1,500,000
李惠仁	刺蔣 The Assassins (片名暫定)	1,500,000
李永超	2020 年的一場雨	1,500,000
周尚廷	夢幻沙灘	1,000,000
林婉玉	重力	1,000,000

②「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

本專案自 97 年起辦理，目的在鼓勵甫出校門踏入社會的藝術家編導創作，透過公開徵選機制，提供創作者發表作品之管道，以提升創作品質，除提供每位創作者編創、巡演補助款外，另協助推廣宣傳等事宜。

110 年度總收件數共計 68 件，經 4 月份的書面審查及 9 月線上面談呈現二階段徵選，共評選出 3 位創作者。演出場地串聯國家表演藝術中心三場館，將於 111 年 4-6 月於國家兩廳院實驗劇場、台中國家歌劇院小劇場、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繪景工廠等三地正式演出，本會除了給予補助經費之外，另外也提供行政事務及行銷宣傳上的相關協助。

補助名單如下：

申請者	計畫名稱	屬性	補助金額（元）
林廷緒	《在山海來去》	編舞	800,000*

洪儀庭	《黑暗的光景》	導演	800,000*
高偉恩	《我是既快樂又悲傷》	導演	800,000*

*包含創作發表及巡演費用。

③「表演藝術評論台專案」

本專案於 100 年 9 月啟動，以設置專屬網站方式經營，由資深藝文工作者紀慧玲女士擔任網站召集人，邀請表演藝術各領域資深或新銳藝評人書寫評論。針對在國內發表的表演藝術節目進行評析論述，亦兼顧特定創作主題、或生態面向視角的深度觀點探討，以擴充評論內容的廣度與深度。此外亦開放觀眾投稿，來稿經審核後刊登，以鼓勵全民評論之風氣。

110 年度專案由國藝之友贊助，受到疫情影響，專業評論文章與投稿文章累計仍達 413 篇，共評論約 289 檔在台灣發表的演出節目；網站平均每月瀏覽達約 3 萬人次。

④「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

為促進表演藝術評論寫作風氣，自 103 年起以專案補助機制培育表演藝術評論寫作人才，獲補助之評論人，透過持續觀察與書寫的過程，增進評論實力。本專案啟動至今已為表演藝術界培育為數不少的書寫人才。

110 年度申請 31 件，評選結果計補助 12 名。本屆專案評論群關注及評論的範圍，涵括音樂、舞蹈、戲劇、戲曲、跨領域藝術等，評論群於 110/7/1 至 111/6/30 期程內，針對國內發生的表演藝術活動，一年內需完成 20 篇評論文章書寫，並刊登於表演藝術評論台網站。補助名單如下：

申請者	計畫名稱	補助金額(元)
吳依屏	疫情一年的後/超/小/戲劇表演：台灣戲劇面臨的病毒式挑戰	120,000
施靜沂	編織、展演與對話：樂舞與戲劇展演中的原民及女性主體	132,000
徐韻豐	古典音樂寫作：聆聽書寫 思考 行動	160,000
張又升	盡笑道：那些精巧的說學逗唱	180,000
陳佳伶	百渡眾身：開拓複數媒材作為編織身體文本的工具	180,000
曾冠菱	再現與形塑地方感：展演與社會脈絡下的在地記憶保存觀察	180,000
楊智翔	展演地方及地方展演 II：藝術創作與地域創造之間	200,000
劉馬利	非僅文字，音樂會之後的回望與對話	170,000

鄭宜芳	凝視時間 II—身體與空間的文化探索	200,000
簡麟懿	舞評：後浪的革新與觀察	120,000
顏采騰	「模仿」的觀看與書寫：作為理想認識及批判的音樂評論	170,000
蘇恆毅	我們還需要什麼故事？——當代戲劇／曲的發展與可能	180,000

⑤「視覺藝術策展專案」

本專案自 93 年辦理至今，為提昇當代藝術展覽品質，增進視覺藝術策展的發展空間，特提供跨年度的獎助，以較為充裕的研究與展覽經費，鼓勵專業策展人與藝術展覽團隊合作，提出具國際視野的專題展覽計畫，促使理論、創作與展覽三者整合，以期裨益藝術相關專業的同步成長。除提供兩階段補助，補助第一階段策展人駐地研究，第二階段展覽計畫以外，自 106 年度起亦開放策展人直接提出展覽計畫。

110 年度展覽計畫申請，共收件 6 案（2020 年度補助 1 件駐地研究計畫，受 COVID-19 疫情影響，申請延期，故無法按原訂計畫於 110 年度進行展覽計畫提案），經評審會議審查，110 年度補助名單如下：

申請者	展覽名稱	預計展覽地點	補助金額（元）
細着藝術有限公司/李依佩	瓦集瓦籍 Wagiwagi	印尼馬賈連卡、德國卡塞爾文件展	2,200,000
風信子文化有限公司/羅秀芝	雅加達雙年展，Ring Project #1 關於島嶼的隱喻（Metaphor about Islands）	印尼雅加達國家博物館	2,900,000
水谷藝術/林宏璋	未記持	基隆美術館	3,000,000

同時，110 年度本專案第一階段駐地研究，共收件 2 件，經面談審查，補助名單如下：

申請者	計畫名稱	駐地地區	補助金額（元）
柯念璞	心靈幻象：遙視、催眠心理學及其感知技術策展駐地研究計畫	美國紐約、瑞士日內瓦、日本東京	400,000

⑥「策展人培力@美術館」專案

自 99 年起與邱再興文教基金會—鳳甲美術館合作以來，結合雙方資源，將原策展專案底下的「策展人培力計畫」擴大為一獨立專案，試圖結合美術館專業，為策展人建構展覽實踐的舞台。110 年度與鳳甲美術館、台北當代藝術館、宜蘭美術館、嘉義市立美術館、臺東美術館、北師美術館及有章藝術博物館合作，鼓勵策展人選擇其中之一所提供之展覽空間，提出具有開創性、實驗性、時代趨勢性議題之策展研究與展務執行計畫。本年度申請件數 10 件，經面談審查，補助名單如下：

申請者	展覽名稱	補助金額 (元)
林裕軒	落地時再會	800,000
林承緯	《酷共生》展覽策展計畫	800,000
賴曉瑩	關於愛情 (Understanding Karl Marx through Love)	800,000
盧 芽	混血人	800,000

⑦「現象書寫-視覺藝評」專案

為完善視覺藝術評論生態環境，串聯評論人、展覽、媒體三方，此專案除了挹注資源於評論人，更強化資源於民間團體，促發兩端主動策劃評論相關計畫，建立雙向互通的管道。110 年度申請件數 24 件，評選結果計補助 10 名。補助名單如下：

申請者	計畫名稱	補助金額 (元)
介面媒體藝術有限公司	《聲線計畫：聲介面》	300,000
游量凱	慾望博物館：跨國酷兒的藝術觀點	280,000
高千惠	地景說話—風景藝術的文化知識生產	300,000
許楚君	喚回歷史的身體感覺：不義歷史與當代藝術的療癒轉向	330,000
馮 馨	介面擴張—新媒體藝術的虛實跨度實踐	310,000
朱峯誼	超精神聯結與想望：台灣當代藝術創作暨神秘學實踐的技術追問	350,000
陳定良	行星視野：在全球南方重思冷戰科學與雙年展的崛起	300,000
蔡旻螢	戰爭與飛行影像：東亞影像媒介的生成與流動(AERIAL PHOTOGRAPHY ABOUT WAR:THE PRODUCTION AND THE CIRCUITS OF EAST ASIAN VISUAL MEDIA)	260,000
張又升	絕命藝師：那一年我們一起生產、收藏與交	300,000

	易的 NFTs (非同質化代幣)	
黃祥昀	雲的藝評：網路文化與藝術實踐(暫定)	270,000

⑧「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本專案於 92 年啟動，102 年起，由和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每年贊助專案 100 萬元。專案目標為：鼓勵國人發展原創小說，挖掘當代文學經典。自推動以來，已補助 73 件計畫，出版 42 部作品。

110 年 9 月受理第 19 屆申請，總收件數共計 38 件，補助 4 件。預訂兩年內完成為期 12 萬字以上之全新小說，補助名單如下：

申請者	計畫名稱	補助金額 (元)
郭昱沂	游牧女	500,000
高翊峯	奈落	500,000
黃文鈴	紫陽花	476,000
盧慧心	蓬蒿花：日治時代台灣歌仔戲之發展與沒落	500,000

本專案成果 110 年獲得國內三項大獎：鍾文音《別送》獲得「臺灣文學金典獎-年度大獎」、賀景濱《我們幹過的蠢事》獲得「金鼎獎-文學圖書獎」、甘耀明《成為真正的人》獲得「2021Openbook 年度好書獎-年度中文創作」。並結合出版社及「小說青年培養皿」教師社群，於疫情期間，舉辦線上閱讀課程(苗栗農工、苗栗高中、興華高中、寶桑國中)，並結合 instagram 線上展示成果。本專案 2022 年，預計出版：邱祖胤《空笑夢》、廖鴻基《最後的海上獵人》、尤巴斯·瓦旦《Yuhum》……等成果作品。

⑨「臺灣書寫專案」

本專案 107 年啟動，由臺灣三千藝文推廣協會、鄭鐘英先生(金格企業有限公司董事長)贊助本專案三年。鼓勵以非虛構 (non-fiction)性質書寫，關照臺灣現實面向，傳達人文關懷，重塑歷史記憶，挖掘時代精神。110 年度受理第 3 屆申請，總收件數共計 49 件，補助 4 名。補助名單如下：

申請者	計畫名稱	補助金額 (元)
胡淑雯	特務與小鬼	500,000
洪伊君	破土：雞蛋面公墓民族誌	500,000
林婉文	臺灣動物收容所職人誌 —— 圖文創作計劃	600,000
夏曼·藍波安	父子 黑潮親子舟	600,000

⑩「海外藝遊專案」

本專案鼓勵未滿 35 歲之年輕藝文工作者透過海外藝文遊歷經驗，開拓藝術創作與職涯格局與視野，進而累積台灣藝術發展能量。

本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基於防疫安全考量，經董事會討論，決議「海外藝遊專案」收件延後辦理。後續將視疫情發展，再行規劃。

⑪ 共融藝術專案

本專案鼓勵藝文團隊及創作者關注高齡相關議題、發展共融藝術(Inclusive Arts)，並支持為高齡者策劃之專業藝文展演活動及服務推廣計畫，促進藝文、社會福利、教育跨界整合，提升藝術參與及社會關懷。110 年度申請「國內計畫」項目件數 23 件，評選結果計補助 6 名：

申請者	計畫名稱	補助金額(元)
陳弘洋	霄裡迴盪——霄裡溪客家在地高齡凝聚藝術共融專案計畫	700,000
阮劇團	Project 20 共融創作計畫	900,000
社團法人全球小紅帽協會	阿媽 ê 月 - 跨世代女性藝術陪伴與身體記憶保存計畫	400,000
演洋娛樂	《莎西莎景》樂齡創作培訓暨藝文展演計畫	550,000
財團法人台北市新合唱文化藝術基金會	2021 共融藝術補助專案【走出疫情•共融藝情】	350,000
謝思盈	Art For All 跨域共融計畫	350,000

⑫ 國際交流超疫計畫

在全球性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影響下，藝術家/藝術團體原定的出國交流計畫亦無可避免地受到波及。為鼓勵藝文工作者，善用沉潛時刻持續累積藝術能量，規劃辦理「國際交流超疫計畫」，支持藝術家與藝術團隊之國際量能拓展建置計畫。110 年度總補助金額為 600 萬(含文化部補助款)，申請件數 78 件，補助件數 36 件，內容面向包括線上活動舉辦(含線上座談、論壇、演出、工作坊、駐村)，變通交流方式，以數位維繫與拓展國際網絡；進行前期研究或完成跨國合作作品，讓國際合創共製量能不間斷；或為網站/資料庫之優化、雙語化、數位典藏等，重新盤點資源，整備國際交流資料。

⑬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

本專案目標在於鼓勵表演藝術團體耕耘國際市場，串連國際資源，製作推廣優質作品。110 年進行辦法修正，從原本三年辦理一次調整為每年徵件，此外，補助向度在「作品跨國推廣」、「國際共製」、「國際連結拓展」外，並新增「突破跨境移動限制的國際展演研發計畫」，以回應當前全球防疫措施對實體交流活動造成的影響。今年度共 13 件申請案，經過書面與面談二階段評比，計補助 3 個團隊於 2022-2024 進行國際合作或發展連結計畫。補助名單如下：

申請者	計畫名稱	補助金額
捌號會所	航道計畫 II	2,500,000
莎士比亞的姊妹們的劇團	Shakespeare's Wild Sisters Group & Bob's Company《海浪 WWAAAVESSS》台德跨國製作	3,200,000
代藝室	Burnt 創作發展與跨界應用三年發展計畫申請	2,400,000

⑭藝術未來行動專案

2020 疫情發生以來，藝文團體及工作者共同面對一個異於過往，國內外局勢持續變化中的環境，從創作思惟、展演條件、營運模式，乃至生態發展，無不受到影響，充滿挑戰。本基金會於此關鍵時刻特別規劃「Act for the Future 藝術未來行動專案」，期注入關鍵活水，激勵藝文領域夥伴們前瞻思考，啟動下一階段的實踐動能。本專案旨在支持藝文團體及工作者，因應未來環境變化所提出之藝術實踐開拓延展或營運能力提升優化等中長期計畫，共同營造永續發展的藝文生態環境。

獎助內容：(一)依自身特質與發展階段，檢視面臨之關鍵議題，提出相對應之精進或轉型計畫。(二)依所處領域之未來趨勢與需求，提出具社會性、公共性，關照生態面之計畫，或深化內涵底蘊之藝術創作計畫。

本案總經費三億元，源自國藝會近年之累積餘絀轉為「特別公積金」專款專用，將於 2022 年 4 月及 10 月各辦理一次徵件。

3、補助相關業務

健全的補助制度是本會長期努力的目標，除建立完善的補助制度外，本會更積極主動辦理各項補助推廣業務、補助成果分享與評議座談會。期望透過不同會議的討論，來深入探討現有補助業務之執行成效、了解各地藝文工作者的需求，以做為補助業務精進之參考依據。

(1) 藝文獎助資源系統

「藝文補助資源系統」包括線上申請系統與管理系統兩部份，主要功能包括線上申請、申請者資料管理、常態與專案補助業務管理與系統權限管理等作業。提供更便捷的補助申請、計畫變更、成果報告提送、審查委員線上審閱評分等功能，以符網際網路及資訊通訊科技發展之趨勢。110 年度以線上申請之件數為 2,966 件，佔總收件數之比例為 91.88%。

(2) 補助輔導工作

110 年度各項說明會總計 23 場次。

分類	日期	內容	地點	場次
常態-補助申請填表說明會	110/6	2021-2 常態補助申請線上說明會	線上會議	5
	110/12	2022-1 常態補助申請線上說明會	線上會議	4
專案徵件說明會	110/7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分享會	線上會議	1
	110/8	2021「共融藝術專案」線上徵件說明會	線上會議	1
	110/9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策展人@美術館專案	線上會議	1
	110/11	111 年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申請說明會	線上會議	1
	110/11	111 年視覺藝術組織營運補助專案申請說明會	線上會議	1
	110/4	2021-1 常態獲補助座談會	線上會議	2
常態-補助案相關問題座談會	110/9	2021-2 常態獲補助座談會	線上會議	2
	110/3	Taiwan Top 團隊獲補助說明會	線上會議	1
專案-補助案相關問題座談會	110/3	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評鑑委員說明會	台北戲台酒館	1
	110/11	新人新視野獲補助製作會議	國藝會會議室	1
	110/06	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獲補助說明會	線上會議	1
	110/12	2021「共融藝術專案」獲補助線上說明會	線上會議	1
	23			

另為協助藝文工作者及團隊對稅務規定之依循，並確認本會補助款項之運用狀況，針對 110 年度結案計畫進行憑證查核共計 269 件(常態及專案)。

(3) 補助成果公開分享

本會之補助成果，在特定的時空條件下，反映了臺灣藝文發展的特色，因此補助成果亦應為全國人民可共享的資源。目前本會除研發業務於 2017 年起建置的補助成果檔案庫外，補助成果對外公開分享方式包含：

- ① 舉辦補助成果發表會：為推廣及公開分享本會補助成果，辦理視覺藝術策展專案及策展人培力@美術館專案共計 10 檔公開展覽、紀錄片補助成果首映 2 場、長篇小說新書發表 10 場，共計 30 場。
- ② 檢送出版品及調查研究報告至國家圖書館：透過國家圖書館之陳列與典藏，增加補助成果流通性及提昇檔案價值。
- ③ 開放補助成果展示區：於本會入口處開放陳列獲補助之出版品、調查研究及創作成果，以供外界查詢近期核銷之補助成果內容。
- ④ 開放補助成果索閱服務：對於未能陳列於展示區之補助成果，亦開放補

助成果索閱服務，讀者可上網搜尋相關資料後與本會預約服務時間，查閱補助成果資料（含視聽資料及圖片等，不限書面資料）。

（4）補助與評議座談會

補助業務的檢討與修正，是本會的重點工作，透過與評審委員、學者專家針對各類別、專案的生態會談，確認補助的意義與方向，進而回饋作為會審的有力參據，以及未來制定專案的依據，以使補助業務精益求精，更加切合藝文界的需求。110 年度舉辦之座談會包含「2022 年補助基準修訂」諮詢會議（共 13 場）、「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諮詢會議（共 3 場）及「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修訂」諮詢會議（共 4 場）、「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因應疫情召集人」諮詢會議（共 1 場）。

（5）補助案文件資料檔案數位化

為配合建立補助成果檔案庫，並有效解決龐大檔案儲存空間，增加檔案調閱的效能。本會於 110 年持續進行 100-110 年常態及專案核銷案數位化建檔約 698 件，除了充實補助成果檔案庫內容外，並提供調閱及檔案管理。

4、110 年度補助業務量化說明

110 年度的補助業務由量化的項目說明：

- （1）110 年度董事會核定常態包括 110-1、110-2 及國際交流 6 期，總收件數 2,638 件，補助總件數 851 件，補助總金額 1 億 3,998 萬 100 元，平均補助率為 32.3%。補助案其中個人補助數 346 人，團體補助數 345 團，且計有 230 個團體與個人首次獲得補助。
- （2）110 年度國際交流（出國）因受 COVID-19 疫情影響，收件數 107 件較上年度 215 件減少 50.2%，補助件數 62 件較前一年 110 件減少 43.6%，補助總金額 799 萬 4,500 元較前一年 1,316 萬 9,000 元減少 517 萬 4,500 元，個案平均補助金額 12 萬 8,944 元，較前一年 11 萬 9,718 元增加 9,226 元。
- （3）常態補助核銷件數 110 年度計 735 件，如數撥款比例 94.7%。
- （4）110 年度在鼓勵藝術活動推廣，仍著力支持優質活動 139 檔次前往台北以外地區巡演。
- （5）專案補助業務
 - ①110 年度核定之專案補助金額 2 億 2,412 萬 8,000 元。110 年度專案申請總件數 590 件，補助 206 件，補助率為 34.9%。
 - ②專案補助核銷件數 110 年度為 160 件，其中 96.9%個案皆如數撥款。

目標	分析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獎助藝文活動催生民間活力	催生民間活力（經董事會核定之常態含及專案補助計畫）		
	總收件數(件)	3,207	3228
	補助件數(件)	1,124	1,057
	申請案活動總經費(元)	4,491,006,478	4,429,871,914
	獲補助案申請經費(元)	684,072,210	664,594,472
	總補助金額(元)	357,028,000	364,108,100
	常態補助計畫		
	總收件數(件)	2,375	2638
	補助件數(件)	851	851
	補助金額(元)	133,286,000	139,980,100
	獲補助件數比例(%)	35.8%	32.3%
	個人獲補助數(個)	370	346
	團體獲補助數(個)	310	345
	首次獲補助之個人與團體(個)	242	230
	個案平均補助金額(元)	156,623	164,489
	補助金額佔補助案申請金額比例(%)	42.7%	46.1%
	1-12 月核銷件數(件)	672	735
	如數撥款比例(%)	92.6%	84.8%
	1-12 月考核評鑑件數 (含常態及專案)	498	417
	專案補助計畫		
	總收件數(件)	832	590
	補助件數(件)	273	206
	補助金額(元)	223,742,000	224,128,000
	1-12 月核銷件數	167	160
	如數撥款比例(%)	95.8%	96.9%
鼓勵藝文創作	個人創作/製作補助件數	207 (常態 185+專案 22)	215 (常態 205+專案 10)
	展覽補助件數	61 (常態 59+專案 2)	92 (常態 85+專案 7)
	演出新製作補助件數	122 (常態 117+專案 5)	194 (常態 188+專案 6)
	音樂類演奏國人作品補助件數/總補助件數	58/189	46/208
	文學創作及出版補助件數	102 (常態 96+專案 6)	96 (常態 88+專案 8)
鼓勵多元發展	專案補助計畫(項)	13	15

	常態補助：支持前往台北以外之縣市巡演檔次	153	139
鼓勵國際發展	鼓勵國際交流(出國) 申請件數/補助件數	215/110	107/62
資訊公開與成果 分享	補助相關說明會次數	33	23
	補助結果經文化部及所屬機關重複補助件數	2	8
	舉辦各項成果發表及活動(場次)	28	33

110 年辦理之專案核定補助金額 2 億 2,412 萬 8,000 元

【文化部捐贈預算之專案】

1. 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1 億 5,429 萬元
2. 視覺藝術組織營運專案：1,200 萬元
3. 跨域合創計畫補助專案：1,000 萬元

【本會專案】

1. 紀錄片創作專案：650 萬元
2.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計畫：312 萬元
3. 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199 萬 2,000 元
4.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810 萬元
5.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110 展覽計畫）：810 萬元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110 第一階段駐地研究）：40 萬元
6. 策展人培力@美術館專案：320 萬元
7. 現象書寫—視覺藝評專案：300 萬元
8.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197 萬 6,000 元
9. 臺灣書寫專案：220 萬元
10. 共融藝術專案：325 萬元
11. 國際交流超疫計畫：600 萬元

5、獎項業務—第二十二屆國家文藝獎評選

110年5月開始受理推薦，6月30日截止收件後，於110年8月9日至8月13日間舉行文學、美術、音樂、舞蹈、戲劇、建築、電影七類提名會議，辦理提名及入圍之作業。並於9月27日至10月5日召開各類審查會議，由各類推選出一名候選人。於12月6日由決審團決選通過本屆文藝獎得主共七位：作家平路、影像創作者黃明川、北管藝師邱火榮、編舞家布拉瑞揚、帕格勒法、劇場創作者王榮裕、景觀建築家郭中端、電影工作者張艾嘉，並經12月8日董事會核定通過後，正式召開記者會公布得獎者名單。

6、文化部委辦案—110年「藝文場館營運升級」視覺藝術類場館考評訪視暨輔導計畫委託服務案

文化部為輔導各縣市政府推動視覺藝術類場館空間營運升級，依據「文化部地方文化特色及藝文人口培育計畫補助作業要點」，補助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藝文場館營運升級」視覺藝術類場館相關計畫。針對獲補助單位計畫，委託本會辦理考評訪視業務，檢視補助之綜整效益，亦藉縣市場館交流研習課程增加組織同仁跨域專業知能，協助場館穩健經營、持續發展與提升，並針對臺灣視覺藝術環境及美術館發展生態觀察評析，以協助文化部未來評估藝文發展政策以及執行補助專案之參考。

110年8月完成考評訪視委員籌組和共識會議辦理，並決議為因應國內疫情發展採「虛實整合」考評訪視。七個獲補助縣市場館之訪視行程，則於11月3日全數完成，期間每場次安排3至5位委員進行考評訪視，以獲補計畫項目為重點，由團隊簡報執行進度、導覽場館空間與展覽，俾利委員針對下列指標進行量表評述：政策指標（在地文化特色、藝文人口拓展、專業人才引進）、共同指標（營運機制、專業範疇），以及分類指標（綜合評量）；訪視期間亦包含委員答問交流，使各場館於計畫執行期間得適時修正執行偏移或持續優化，以發揮委員訪視之功能及補助之效益。

11月10日則於甫開館的橫山書法藝術館辦理縣市場館交流研習課程，提供與會學員縣市場館「地方藝術史觀與文化特色建立」取徑的多種可能，亦創造各縣市交流分享與增進彼此網絡連結之機會，達成以臺灣整體藝術生態發展為視野共好之目的。11月18日辦理期末考評會議，討論確認110年度考評訪視評分結果及考評級別，加以綜整委員評分與質性建議，提出在專業營運升級、計畫輔導、以及延續性等面向上的討論與建議，除提供111年度評審之參考，亦彙整入年度成果研究報告。

透過本案執行所提出之觀察與綜整，逐步勾勒臺灣視覺藝術場館營運發展之輪廓、特色以及改善方向，亦對臺灣視覺藝術類場館相關文化政策發展以及本案執行優化提出有效建議，以貼合執行實務與現況，使有限資源，發揮最大效益。本案業於110年12月10日完成結案。

(三) 推廣業務方面

1、國家文藝獎贈獎典禮暨推廣活動

為推廣「國家文藝獎」提升民眾美學涵養，使大眾有更多機會認識得獎者及其藝術成就，第 21 屆國家文藝獎除於 109 年度與台北愛樂電台合作製播國家文藝獎得獎者系列節目、與國立交通大學藝文中心、通識課程中心合作規劃「國家文藝獎浩然講座系列」外，110 年度之推廣活動如下：

- (1) 國立中央大學藝文中心邀請第 21 屆國家文藝獎得獎者莊普舉辦「手的競技場—莊普個展」，展期為 9 月 22 日至 10 月 16 日，同時為使校內師生及參觀民眾能對莊普之生平與創作有更全面了解，於展期間規劃播放本會與公視共製紀錄片《心靈與材質的邂逅—莊普》。
- (2)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藝文中心邀請第 21 屆國家文藝獎得獎者莊普與陳中申前往舉辦個展及獨奏會。「莊普新『境』展」展期為 10 月 27 日至 11 月 29 日，期間亦舉辦講座及播放本會與公視共製之紀錄片《心靈與材質的邂逅—莊普》；陳中申則於 11 月 11 日至該校演藝廳，透過導聆及示範演奏演出「笛子經典名曲 陳中申笛子獨奏會」。

第 22 屆國家文藝獎得獎者已於 12 月 8 日經董事會核定後對外宣布，得獎者分別為作家平路、影像創作者黃明川、北管藝師邱火榮、編舞家布拉瑞揚·帕格勒法、劇場創作者王榮裕、景觀建築家郭中端及電影工作者張艾嘉。贈獎典禮將於 111 年度擇期辦理。

2、藝企合作專案

本會在執行獎補助工作的過程中，亦同時關注各類別之發展現況與總體環境趨勢，除了作為常態補助業務調整的參酌，也依此為依據，主動規劃專案，並尋求民間企業之合作，挹注資源於這些具發展潛力的領域。110 年度計有 8 個藝企合作專案，共募得新臺幣 1,000 萬元，各項專案之募款贊助金額列表如下：

項次	專 案	贊 助 單 位	110 年度 贊助款收入金額	說 明
1	第二屆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	建弘文教基金會、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璞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璞園團隊 璞永建設)	建弘 80 萬元 信源 80 萬元 璞永建設 80 萬元 (共計 240 萬元)	每家企業每年贊助 80 萬元，為期 3 年(108-110)。 110 年 3 家企業共計贊助 240 萬元
2	海外藝遊專案			本年度未募款
3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	許勝傑(成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馥誠國際有限公司(臺灣三千藝文推廣協會)、柯達貿	許勝傑 50 萬元 馥誠 50 萬元 柯達貿易 50 萬元 (共計 150 萬元)	許勝傑贊助 50 萬元，為期 3 年(109-111)； 馥誠、柯達貿易各

		易股份有限公司(柯達天閣關係企業)		贊助 50 萬元，為期兩年(109-110)。 110 年 3 家企業共計贊助 150 萬元
4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萬元	和碩每年贊助 100 萬元，為期 3 年(108-110)
5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	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	信源 75 萬元 雄獅 75 萬元 (共計 150 萬元)	信源、雄獅各贊助 75 萬元，為期三年(109-111)。 110 年兩家企業共計贊助 150 萬元
6	共融藝術專案	邱再興、中華民國真如苑佛教會、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馥誠國際有限公司(臺灣三千藝文推廣協會)、曜安有限公司、蔡東賢	邱再興 40 萬元 真如苑 40 萬元 華祺工業 20 萬元 馥誠 20 萬元 曜安 20 萬元 蔡東賢 20 萬元 (共計 160 萬元)	110 年 6 家企業共計贊助 160 萬元，為期三年(110-112)
7	臺灣書寫專案	馥誠國際有限公司(臺灣三千藝文推廣協會)、鄭鐘英	馥誠 50 萬元 鄭鐘英 50 萬元 (共計 100 萬元)	每家企業每年贊助 50 萬元，為期 3 年(108-110)。 110 年 2 家企業共計贊助 100 萬元
8	現象書寫-視覺藝評專案	文心藝術基金會	100 萬元	文心每年贊助 100 萬元，為期 3 年(110-112)

3、資源發展業務

本會除透過藝文補助催化民間活力之外，並主動規劃、推動各項資源發展業務，希望整合最有利於藝文發展的各項資源，為藝文界提供更具效益的服務。110 年度於資源發展執行之重要業務如下：

(1) 國藝之友

①組織

國藝之友於 93 年 2 月 26 日正式宣布成立，希望透過此一「藝文與企業交流平臺」，加強企業對本會所宣揚之理念的認同。110 年度國藝之友會員人數共計 65 名，本屆召委會成員為：

姚會長啟甲（臺灣三千藝文推廣協會）

張委員順立（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王委員家和（華陽國際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葉委員曉甄（文心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蘇委員美智（弼頌實業有限公司）
 柯委員孫達（柯達天閣關係企業）
 鄭委員鐘英（金格企業有限公司）
 陳委員添順（四零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王委員光明（徠福實業有限公司）
 劉委員如容（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
 楊委員岳虎（璞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吳顧問東亮（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李顧問翼文（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
 洪顧問敏弘（財團法人建弘文教基金會）
 邱顧問再興（財團法人邱再興文教基金會）
 許顧問勝傑（成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楊顧問麗芬（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上召委與顧問共 17 席，1 年召開 3 次召集委員會議。

②收入

110 年度捐助款實際現金收入為 640 萬元，其中 257 萬 5,006 元依國藝之友成員加入之期程遞延，另有 41 萬 6,743 元為執行該年活動剩餘款申請遞延，總計共 299 萬 1,749 元遞延至 111 年繼續執行。

連同 109 年遞延之收入，110 年度可用額度為 650 萬 1 元，除 218 萬 3,257 元係專款專用於國藝之友相關會務的推動，餘用於贊助本會《國藝會線上誌》之編製發行、《藝企網》之維運經費，以及其他子網站所需經費。

③「親近藝文」活動

本會定期規劃執行國藝之友親近藝文活動，提供會友豐富優質的藝文資訊及參與各類展演活動的機會，使其對藝文領域及其需求有更深入的了解，也希望會友在各項活動中，透過經驗分享、座談、餐敘等方式與藝文界多方交流。110 年度舉辦親近藝文活動共 8 場次，活動表列如下：

月份	類別	活動內容
1 月	視覺藝術	1/7 參觀「第七屆臺灣國際錄像藝術展」
2 月	表演藝術	2/5 觀賞春美歌劇團×金枝演社《雨中戲台》
3 月	文化旅遊	3/13 參觀嘉義市立美術館+草草戲劇節
4 月	表演藝術	4/10 觀賞魏海敏《千年舞臺，我卻沒怎麼活過》
9 月	視覺藝術	9/3 參觀「穿越人煙罕至的小徑」

	視覺藝術	9/30 參觀塩田千春個展「顫動的靈魂」
11 月	視覺藝術	11/10 參觀鳳甲美術館藏展「刺繡秀秀」
12 月	共融藝術	12/13 共融藝術工作坊

另於 3/22 起辦理「國藝之友-好藝學堂」共 12 堂課，內容涵蓋西方藝術史、東亞美術史、臺灣美術史，透過藝術史學習作為各類藝文欣賞的背景知識。

（2）台灣高鐵藝術計畫

台灣高鐵與本會共同策劃之「台灣高鐵藝術元年計畫」自 107 年啟動後，以「藝術 不期而遇」為策展主軸，規劃不同類別、形式之藝術作品進駐高鐵，讓高鐵不僅是運輸工具，也是藝文展演發生的場域，透過破除藝術與社會的藩籬，期待激盪出更活潑、富創意的藝術創作，讓車站變身成為拉近一般民眾與藝術的橋樑。

奠基於藝術元年計畫的基礎，台灣高鐵與本會延續相同合作模式，以音樂（或廣義的聲音藝術）作為主軸，於 109 年啟動「寶島隨身聽」全新概念計畫，追本溯源出最具台灣代表性的音樂象徵，轉化成列車廣播提示音，同時選用跨時代意義的隨身聽做為視覺意象，以新媒體影音裝置巡迴展演，體現台灣高鐵作為連結藝術文化脈動的創意樞紐。本計畫相關系列展演活動因再度受疫情影響，將延至 111 年呈現。

（3）文化部委託「第 15 屆文馨獎徵件及評選作業」

文化部依據「獎勵出資獎助文化藝術事業者辦法」，設立「文馨獎」獎項，表揚出錢出力贊助文化藝術事業的企業、團體和個人，期望透過獎勵的方式，對於民間資源挹注於藝文活動給予肯定，鼓勵更多企業、團體和個人投入心力，為更優質的文化藝術環境而努力。本會受文化部委託辦理第 15 屆文馨獎徵件及評選作業，建立公平公正之評選制度，承襲過往獎項創新設計，透過獎項評選讓更多元、具價值的贊助模式被肯定，以此鼓勵更多民間力量投入藝文贊助的領域。

本計畫分為徵件及評選兩部分，徵件階段工作包含文馨獎徵件簡章、報名表格、各式文宣品內容製作與設計，刊登相關徵件廣告並舉辦兩場徵件說明會，宣傳文馨獎徵件事宜。評選作業除委託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進行報名單位之會計資料檢核外，亦舉行一場線上評審共識會議與一場實體評選會議，以書審暨實體評選方式選出常設獎得主共 151 名（金獎 44 名、銀獎 18 名、銅獎 69 名、獎狀或獎牌獎 20 名），特別獎得主 19 名，含企業貢獻獎 3 名、藝文人才培育獎 4 名、年度創意獎 3 名、長期贊助獎 3 名、年度贊助獎 3 名，評審團特別獎 3 名，文化部於 11 月 29 日對外公布第 15 屆文馨獎得獎名單。

4、公關及業務宣導

本會業務以推動及宣傳國內藝文生態發展為目標，長期挹注臺灣藝術文化創新工作，作為藝術團體的核心支持機構，本會相關業務之推廣與宣傳訊息，除強化對外聯繫與資訊流通，也藉助公共媒體網絡發送資訊，以求最大宣傳效益。

（1）媒體聯繫

為宣傳本會相關業務，110 年度本會媒宣合作項目包括有：媒體新聞稿公開發送，確保最新業務成績訊息流通，同時，也與傳媒合作規劃專題報導以增加資訊曝光度。110 年度，主動發布媒體新聞稿如下：

〈疫情中仍不缺席，台灣藝術家前進 2021 TPAM 表演藝術會 in 橫濱！〉（2 月 5 日）、〈「文心之所藝——從國藝會現象書寫視覺藝評專案談起」微型論壇〉（4 月 12 日）、〈「13th 新人新視野」嶄新格局串聯國家表演藝術中心三場館巡演〉（5 月 6 日）、〈國藝會 ARTWAVE 攜手高美館泛南島藝術祭、台亞基金會 2021 日惹雙年展台灣館、第三屆亞洲策展論壇同步啟動〉（9 月 16 日）、〈國藝會 ARTWAVE 偕國藝之友共同支持藝術家撒古流與張恩滿參展第 15 屆卡塞爾文件展〉（10 月 4 日）、〈國藝會 ARTWAVE、高美館、台亞基金會 聯合策辦第三屆亞洲策展論壇〉（10 月 23 日）、〈於關鍵時刻注入關鍵活水 國藝會投入三億資金推出「藝術未來行動專案」〉（11 月 5 日）、〈平路、黃明川、邱火榮、布拉瑞揚·帕格勒法、王榮裕、郭中端、張艾嘉榮獲第 22 屆國家文藝獎〉（12 月 8 日）。

為推廣藝企合作「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及「現象書寫—視覺藝評專案」兩專案成果，今年度分別與《La Vie 雜誌》、典藏藝術家家庭旗下之《典藏 今藝術&投資》雜誌及線上媒體《典藏 ARTouch》合作專題報導。

總計 110 年度共發布媒體採訪活動通知 6 則、新聞稿 8 則，於報章雜誌、網路、電視、廣播節目等媒體露出之本會報導 77 次。另不定期與媒體維持聯繫，安排採訪合作、尋求媒體露出。

（2）線上暨實體出版品製作發行

①《國藝會線上誌》

《國藝會線上誌》可溯及 85 年以雜誌形式發行的《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會訊》，最初功能為主動與國藝會的服務對象——國內藝文工作者溝通會務、公開本會補助訊息。本刊於 91 年，改版為報紙形式的《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簡訊》，除公布補助成果外也兼具介紹獲補助計畫的任務。至 96 年為營造一個更具積極性的媒體，轉而發行《國藝會》季刊，以輕薄短小、深入淺出之載體，進行對國內藝術家與作品的主動推介，同時做為開拓藝文參與者與支持者的工具。季刊發行後頗受好評，為使成效更為顯著，遂於 98 年起改為雙月發行。101 年起因應媒體閱讀趨勢，由紙本刊

物轉型為網站介面的《國藝會線上誌》，並於 104 及 108 年歷經兩度改版，以期本會線上媒體之經營能予外界更加明晰之形象。

現行之內容分為「專輯」、「人物」、「特選」、「觀察」四個區塊。「專輯」以本會所關注之議題與各項計畫為核心規劃系列專文，110 年度共發行六期：第一期「創作揪團練(III)」延續 109 年開啟之線上工作坊，委託不同領域的藝術家從自身的創作關心出發，以影音方式陪伴讀者開啟特別的創作練習；第二期「13th 新人新視野：編導者 X 的現身」引介獲選第 13 屆「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的三位新銳編導；第三期「文心之所藝」從本會「現象書寫：視覺藝評專案」的階段成果出發，探看目前國內視覺藝術評論環境中值得關注的現象；第四、五期「疫情之後，我的創作發現……」邀請創作者們從個人的體察出發，分享他們在 COVID-19 疫情中受危機所驅動的創作轉變與啟發；第六期「阿特現聲：藝術咖的 Podcast 實驗場」則邀請藝術領域的 Podcast 經營者，自述他們在這新興媒介上現聲的經驗與所思。

「專輯」之外亦設有三項專欄，提供跨領域、具親近性的採訪報導與觀點評析：「人物」專欄針對有一定累積的創作者，進行脈絡式的專訪報導；「特選」專欄引介近期值得關注的獲本會補助之計畫；「觀察」專欄則包羅對藝文生態、現象、事件的側寫與評析。

110 年度共產製 74 篇文章，以平均每週一至兩篇的更新頻率，搭配社群媒體經營，以期更具推廣效益。本年度以「創作揪團練」系列專輯獲第 45 屆金鼎獎數位內容類「優良出版品推薦」。

②《藝企網》

為積極培育民間支持藝文的力量，本會於 105 年 2 月成立「國藝之友」組織，招募有志參與藝術與企業合作事務之企業會員。為積極推廣藝企合作之觀念與實踐，在「國藝之友」的贊助下，本會規劃《藝企網》的建置，並於 107 年 6 月起正式上線。

自創建以來，《藝企網》即積極發掘在藝企合作領域中具特殊性的案例，進行深入的報導。近年來國內企業參與藝文已日趨顯著，同時也有相當多元的發展。110 年《藝企網》持續進行網站視覺調整及功能擴充等全面優化，推介國內外具創意與實驗性的實績，期望能讓有意投入此領域的藝文與企業雙方，找到對話的空間，以促成更多具開創性的合作實踐，同時也提供從事相關研究的個人或團體做為參考。

③109 年中英文版年報

本會年報發行除說明業務內容及成果，亦公開本會基金與經費運用情況，以昭公信。110 年度編輯之 109 年度中英文年報，內容包含組織架構、補助、藝企合作、研究發展、資源發展、國際交流、文化部委辦專案等業務，以及財務、年度活動紀要與徵信錄。為強化流通，依循往例，年報採上網公告，開放自由下載以提供研究和文化統計參酌。此外，因應公關推廣所需，亦酌量印行紙本供外界索取。

(3) 經營組織網站成為藝文資訊平臺

本會官網持續以本會各項業務推動訊息、成果發布及補助審查結果為主，相關政策與業務宣導，均即時公開，並串聯本會網站群，讓使用者便捷操作，獲得即時資訊，也推廣便利補助申請之「補助線上申請系統」之使用，此外亦同步經營提供藝文界刊載展演訊息之「展演櫥窗」及人力需求之「藝文求才」單元。110 年度持續維運優化後的新版網站，並配合臉書社群網站的經營，迅速、主動地傳遞分享本會訊息，使觸及範圍更為即時廣大。

5、國際交流

110 年度國際交流策略，延續 107 年度推出之「ARTWAVE——臺灣國際藝術網絡平臺」(ARTWAVE—Taiwan International Arts Network) 計畫，奠基於過往國際拓展交流工作，更有效地建立國際藝文扶植策略並進行資源整合。計畫旨在主動與國內外具代表性之藝文組織建立連結與夥伴關係，並透過外部協作組織之機動連結潛力，持續於各區域進行第一線的網絡串聯與拓展工作。110 年度重點合作單位與任務包括：

(1) 參與日本表演藝術會 in 橫濱 (Performing Arts Meeting in Yokohama, 簡稱 TPAM)

日本表演藝術會 in 橫濱 84 年成立於東京，100 年起改以橫濱為據點舉辦至今，為亞洲最具代表性且具當代實驗性的國際表演藝術交流平臺之一。本會自 107 年起擴大參與，展會期間以「國家級規格」行銷臺灣表演藝術，凝聚並凸顯臺灣文化實力。110 年度 TPAM 於 2 月 9 至 11 日間舉行，受 COVID-19 全球疫情影響，本會改採遠端線上活動進行交流，共規劃兩場講座活動。一為國藝會專場線上活動，以台灣頻道為概念，分別介紹壞鞋子舞蹈劇場《吃土》、財團法人布拉瑞揚基金會《路吶》、聞劇場《老人流》、FOCA 福爾摩沙馬戲團《消逝之島》、王世偉《群眾》與王宇光《捺撇》共六組國藝會獲補助團隊及其作品，另舉辦一場線下座談，邀請曾經參與台日共同製作的日本藝術家梅田宏明、鳴海康平進行座談，分享與台灣的各項合作經驗。

(2) 參與日本橫濱國際表演藝術會 (Yokohama International Performing Arts Meeting, 簡稱 YPAM)

107 至 110 年間本會共參與過四屆「表演藝術會 in 橫濱 (TPAM)」，並與主辦方建立良好合作關係。TPAM 長期以橫濱為據點舉辦，為增進與橫濱的地方連結，110 年中轉型成以橫濱歷史、文化為中心的表演藝術會，更名為「橫濱國際表演藝術會 (YPAM)」，並於 110 年 12 月 1 日至 20 日舉辦首屆活動。第一屆 YPAM 除現場活動外，另於網路虛擬活動平台 Swapcard 舉辦 Video Showcase 和 Exchange Talk 兩項線上單元。本會採線上參與，以「對映未來 (Future Reflections)」為主題，邀集林沛瑩的《病毒之愛》與她的實驗室空間集 (陳侑汝、區秀詒) 的《如

果，家族旅行》兩件作品參與本屆 YPAM 的兩個線上單元。

(3) 策辦「PAMM 表演藝術國際人才實現計畫」(Performing Arts Managers Mentorship)

因疫情期間全球旅行受到限制，為持續拓展臺灣表演藝術界之國際行銷能力並培育臺灣國際事務人才，遂以臺灣為基地開展本計畫，以培育具策劃、整合與執行能力之國際經理、製作人才，協助臺灣藝術家/藝術團體進行國際鏈結與網絡拓展，以及開發跨國合作與交流機會為目標，規劃通識課程、工作坊、導師班三階段累進式人才培育計畫，計畫自 110 年 5 月啟動，於 6 月份進入第三階段「導師班」，導師採一對一或一對二個學員進行陪伴訓練，並定期舉辦導師聚及共學聚，本計畫預定於 111 年 3 月結束。

(4) 促成第 16 屆印尼日惹雙年展臺灣館與高美館「泛·南·島藝術祭」之合作：

108 年本會成功於日惹雙年展設置「臺灣國家館」(Bilik Nasional Taiwan，以下簡稱臺灣館)後，110 年再度與日惹雙年展連線，並促成日惹雙年展基金會與高雄市立美術館「泛·南·島藝術祭」的跨國合作，邀請該展的三位參展藝術家—拉黑子·達立夫、張致中、邱杰森與莫珊嵐(Margo't Guillemot)藝術雙人組合「森嵐工作方圖」——於第 16 屆日惹雙年展臺灣館展出。本案於 10 月 1 日辦理聯合線上記者會，日惹雙年展臺灣館於 10 月 6 日正式開幕，雙邊實體展覽共同展至 11 月 14 日止。

(5) 策辦第三屆亞洲策展論壇：

延續本會與財團法人臺灣亞洲交流基金會、越南國家文化藝術研究院(VICAS)於 108 年簽署的合作備忘錄，110 年在本會與日惹雙年展、高美館的「泛 Pan」南島概念架構下，於兩地展覽期間，選定 10 月 23、24 日假高美館舉行「第三屆亞洲策展論壇」，匯集各國講者共同探討南方藝文的多元價值與發展願景。論壇以「環球」、「越·南」、「洋·面」等三大主題，取其「環顧全球，跨越南方，面對海洋」之精神，搭建台灣、印尼、東南亞與大洋洲區域之間的對話。第三屆亞洲策展論壇之完整影音紀錄與相關文字資訊已分享於本會 ARTWAVE 網站(<https://ncaf.pse.is/3tgw8r>)。

(6) 建置與營運《策展學/Curatography》網站：

由本會委託臺灣文化產業學會搭建營運之臺灣第一個以研究國際當代藝術策展文化為宗旨的線上雙語書寫平臺，自 109 年 5 月起正式上線，每四個月發刊一次，目前已發行五期，並搭配每期發刊時程策畫系列論壇講座活動。策展學網址 <https://curatography.org/>。110 年發佈的三期主題分別為《策動表演性》、《後國家主義時代的策展意識》與《策展知識域》。

(7) 支持台灣藝術家參與第 15 屆卡塞爾文件展：

本會於 108 年 10 月協助第 15 屆德國卡塞爾文件展策展團隊 ruangrupa 來台調研工作，並持續協助居中聯繫，最終促成台灣藝術家撒古流與張恩滿獲德國展方邀請參與主題策展，展方並邀請本會成為文件展之合作夥伴。基於響應本屆策展理念所強調的永續與共享的關懷和精神，本會於藝術家確認獲邀後，邀請長期支持台灣藝文界的企業會員夥伴「國藝之友」加入共同贊助本項計畫，同時亦透過本會補助系統協助其他獲邀參展子計畫之台灣藝術團隊。然本項所陳之撒古流，因故已終止其贊助計畫。

(8) 與英國文化協會合作臺英文化交流計畫：

本會自 108 年起與英國文化協會（British Council）合作「臺英文化交流補助計畫」（Taiwan-UK Connections through Culture），由英國文化協會主辦，本會提供資源與評選之支持，旨在多元發展臺灣與英國雙方的文化關係，推動兩地文化藝術合作的長期發展，然因受限於疫情發展所導致的旅行限制和持續的不確定性，最後二期的補助轉為支持線上合作的交流計畫，並將每申請案補助金額由 2,500 英鎊調升為 3,200 英鎊，相關合作年限已於 110 年 9 月 30 日完成。爾後英國文化協會英國總部推出全新藝術補助計畫「International Collaboration Grants」，連結英國與全球 45 個國家的藝術文化團體與相關國際藝術機構等，旨在共同支持具創意的展演與全新合作計畫，提供總額約 350 萬英鎊的補助。臺灣部分本會亦持續與英國文化協會簽定合作契約，共同推動臺英藝術交流。計畫作業期程為 110 年 10 月 15 日起至 11 月 4 日止受理線上申請，11 月中起至 111 年 1 月間進行全球分區分階段之評選作業，預計於 111 年 2 月份公告徵選結果。

(四) 行政業務方面

行政組係組織內部管理與後勤支援部門，負責董監事會之會務運作、文書、總務、人事、出納與資訊管理、資訊安全等事項，110 年度除依業務執掌執行各項業務外，並配合支援各組。110 年度工作重點以提升組織成員的活力與創新、強化組織營運管理機制、建置健全管理資訊系統、辦公空間改善及例行事務有效管理為目標。

1、本會相關制度依規定完成報部核定或備查

(1) 出差辦法，經 110 年 7 月 26 日文綜字第 1103021982 號函備查。

(2) 組織編制表，經 110 年 10 月 6 日文綜字第 1103032148 號函核定。

(3) 薪資發給辦法，經 110 年 12 月 28 日文綜字第 1103043108 號函核定。

2、提升組織成員的活力與創新、強化組織營運管理機制

(1) 薪資制度：

①依本會員工工作規則規定，依 109 年度員工考績結果辦理績效調薪，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②配合政府政策，110 年 1 月 1 日起，勞工時薪自 158 元調升至 160 元，本會部分工時人員時薪同步調升為 160 元。

③於 110 年 12 月 8 日第九屆董事會第 12 次董事會議通過年度調薪案，修正本會「薪資發給辦法」之薪資等級表與主管加給表，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2) 員工教育訓練：110 年度教育訓練活動包含環境教育課程、資通安全、資訊系統、職業安全衛生等相關訓練，辦理場次計 17 場，訓練時數達 439 小時。環境教育課程方面：參訪翡翠水庫、紀錄片賞析等；資訊系統方面：因應本會數位轉型辦理之雲端工作與相應工具之課程、應用系統教育訓練等，資通安全方面：由漢昕科技李仲捷講師講授「資通安全認知與教育訓練」3 小時；職業衛生安全方面：辦理健康專題講座課程。此外規劃員工個人教育訓練計畫，鼓勵員工主動參與各項藝文活動或相關專案課程，或參與業務相關及因應法規的訓練課程，以及本會主辦理論論壇、活動、講座等。另指派教育訓練包括資通安全專責人員訓練、急救人員訓練等。平均每人時數 30 時，藉由多樣化的訓練內容，開拓員工創新思維、自我成長、提升專業素養，建立終身學習的環境。

(3) 員工福利與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持續辦理員工保險、健康檢查等，維護員工身心健康、激勵提振員工士氣、提升組織活力，在有限資源內，增加員工幸福感及組織向心力。

(4) 執行績效考核評鑑：藉由考績制度評定員工工作表現及工作態度，並協助同仁在既有的工作基礎上，開發更多工作潛能。

(5) 檢視行政作業流程適時適性調整：

- ①因應 COVID-19 疫情升級，本會於三級警戒時期啟動分流上班機制，並於疫情警戒期間實施員工上下班彈性工時、落實辦公室防疫措施，滾動式調整本會因應疫情之持續營運計畫。
- ②適時審視及修正內部管理規章及作業流程，完成本會「出差辦法」、「組織編制表」及「薪資發給辦法」修訂、「國內外出差作業說明」、「會議餐費」與「請(休)假」作業說明修訂，以回應組織實際需要。修訂後完整揭露資訊給員工，使會務有效運作。

(6) 定期於 3、6、9、12 月召開勞資會議，協調勞資關係，維持勞資和諧。

3、健全資訊、資安管理系統

- (1) 管理本會資訊系統、資通系統主機硬體維護及資通設備，維護本會業務資訊系統、對外服務網站及會內各管理系統之硬體設備，支援會內業務資訊系統所需軟、硬體設備等諮詢或技術協助。本會日常資訊維護作業委託專業廠商協助維運。
- (2) 本會業務所需之資訊設備硬體購置作業。

受 COVID-19 疫情之影響，全台進入防疫警戒狀態，為使本會營運持續之目標與政策可以落實，配合部分資訊設備已達耐用年限進行下列設備更新之作業：

- ①購置公務筆記型電腦，供同仁辦公使用，搭配會內佈建之混和雲資訊架構、透過 VPN 連線至虛擬桌面，即使受外在因素影響，需啟動營運持續計畫，仍可透過佈建之環境維持會務運作，達到營運不中斷之目標。
- ②為符合資安規定，全面汰換 WIFI 4 技術之無線設備，採用 WIFI 6 技術之無線設備，提供高品質、高安全無線網路頻寬，使各式會議、會務運作上更為穩定。
- ③配合本會數位轉型專案計畫，進行地端機房部分主機因耐用年限到期汰舊換新主機。
- ④汰換本會電話系統，全面採用數位電話系統並搭建虛擬分機 APP 功能，即使啟動營運持續計畫或在外洽公，仍可處理接聽辦公室分機，處理公務。
- ⑤原使用 UPS 不斷電系統設備耐用年限已到，汰舊換新機房 UPS 不斷電系統，使機房主機設備不會因電力提應不穩定造成運作中斷。

- (3) 110 年度本會資訊、資安、資通系統軟體更新或升級作業，項目包括：
 - ①應用軟體管理，維護資安及資訊資產管理系統，使資訊資產管理及資安管理更為有效。
 - ②使用者電腦作業系統及會內資通系統定期更新版本。
 - ③進行會內伺服器主機定期更新版本，以防止系統弱點及漏洞造成本會資

安危機。

- ④維護會內頻寬，流量分流及備援線路。
- ⑤定期更新防火牆軟體授權，維護防火牆運作。
- ⑥維護會內頻寬，流量分流及備援線路。

因應 COVID-19 疫情帶來之視訊及遠端連線頻寬需求，持續維護頻寬線路、並採內外網路頻寬分流，及建立備援線路，進行頻寬流量控管及監控，採租用 DDOS 防禦控管及分析服務，避免本會主機系統遭受 APT 及 DOS 封包攻擊流量發生，穩定本會網路作業運作。

- ⑦增購軟體授權，依各應用系統軟體使用需求，符合現行業務運作需求並尊重智慧財產權。

(4) 資訊安全

依資安全法、施行細則及應辦事項辦理本會資通安全業務，委託專業資安顧問公司及資安檢測公司協助。

- ①管理面：資通系統分級及防護基準、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維護、內部資通安全稽核、管審會議。
- ②技術面：辦理本會網站安全弱點檢測、進行社交工程郵件演練，遵守並落實法遵事項及資訊安全政策。
- ③認知與教育面：辦理一般使用者及主管每人每年三小時以上之資通安全通識教育訓練。資通安全專責人員專業課程訓練。

4、推動會務順利運作

- (1) 執行部門除加強與董監事互動、聯繫、溝通與協助外，並妥善辦理董、監事會之會議事項。
- (2) 第 9 屆董事會及監事會，110 年度共召開 7 次董事會議(其中含 1 次臨時董事會議)、1 次監事會議；並依業務運作需求已召開 3 次董事會投資管理小組會議以及 8 次董事會補助基準研議小組會議。

5、例行事務有效管理

- (1) 配合會務之運作，妥善辦理各項例行性工作辦公空間管理維運、會議室空間管理及維護，公務車管理及維護等。
- (2) 優化本會第二、三、五會議視訊設備，將傳統投影設備汰換為數位投影設備。
- (3) 因應 Covid-19 疫情影響，優化第一會議室視訊設備，使遠距線上會議順暢進行。
- (4) 本會辦公座椅已不符使用且達耐用年限，進行汰舊換新。
- (5) 依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辦理本會辦公區二氧化碳濃度監測作業。
- (6) 因 Covid-19 疫情嚴峻，加強本會辦公空間清潔消毒作業。

6、法務諮詢

本會委任「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為常年法律顧問，提供本會業務運作所衍生之法務問題諮詢與解決。

110 年度諮詢項目包括因應疫情之「風險告知與免責聲明同意書」、諮詢「視覺藝術策展專題資料庫」圖文使用授權書問題及「國家文藝獎受獎資格存續疑慮」等法務諮詢均依時完成，使本會順利獲得釋疑與協助。

7、任務編組執行「組織行政與資源管理系統規劃案」

為完備本會營運持續管理之基礎，以因應例如新冠肺炎疫情等突發性風險之影響，自 110 年度起，由本會首長直接統籌指揮、會內同仁跨組編組相關人力，以「優化工作流程」、「加強數位工具應用」、「建置／整合會內資訊系統」、「優化升級資訊架構」為目標，執行「組織行政與資源管理系統規劃案」，項下執行工作包含：

(1) 規劃本會「數位轉型專案」，執行資訊架構重整作業

①110 年委託專業團隊協助進行會內主機架構調整，將原本本地端機房主機群整併，並採用混和雲架構，會內資訊系統安全等級為中級之應用系統放置於地端機房，資訊系統安全等級為普級之應用系統放置於雲端服務。透過混合雲架構機制，讓本會資訊基礎維運與資訊對外服務，提供高可用性、高便利性與高安全性。

②因應資訊技術發展，接軌資訊作業流程之改變，透過導入資訊協作工具與雲端服務，取代傳統網路分享工作模式，提供同仁具彈性的協作工具與雲端服務搭配使用，增加協作效能，並達到組織營運不中斷之目標，即使疫情期間同仁仍可透過本會佈建之資訊工具居家上班，會務工作持續運作。

(2) 規劃建置「公文簽呈系統」

為優化本會公文簽呈作業流程，推動電子公文簽呈管理，並配合推進全會數位轉型計畫，於 110 年度規劃建置新「公文簽呈電子系統」，完成委託廠商評選並展開建置工作，預計於 111 年上半年導入上線。

(3) 規劃建置「財務會計管理系統」

本會原有財務會計管理系統自 94 年改版後，已沿用原有架構多年，為優化本會財務會計作業流程，於 110 年度以配合全會資訊系統整合、系統功能擴增、財務資料連結等需求重新規劃與建置工作系統，預計於 111 年上半年導入上線。

(五) 財務業務方面

本會年度營運及執行各項任務之經費，自籌財源除向企業勸募外，主要仍倚賴基金之孳息收入；然面對微利時代及國際政經局勢之多變，110 年度新冠疫情反覆、中美關係未有好轉跡象、全球通膨高漲，且全球央行貨幣政策逐步朝向正常化，金融市場不時有波動產生，故對於基金之配置及保全更為重要，因此 110 年度財務相關業務援例仍由本會投資管理小組成員、投資顧問及投資管理執行小組共同在保守穩健的風險控管前提下，使資金作更有效的配置以追求合理報酬，以達成年度目標。

1、財務規劃

依「投資作業辦法」第五條規定：「財務配置規劃及投資方式，應由『投資

管理執行小組』於每年預算編製前進行規劃，陳送『投資管理董事小組』審查通過後，經董事會同意報請主管機關准予備查後執行。」：

110 年度財務規劃之基金配置及預估收入，109 年 4 月 15 日第九屆董事會第三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並於同年 5 月 14 日經文化部文綜字第 1093019653 號函同意備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配置項目	配置金額	預估收入
定存(創立基金)	2,000,000	14,200
固定收益類	1,048,362	46,400
股票	2,600,000	118,400
指數股票型基金	400,000	11,000
合計	6,048,362	190,000

因應「文化藝術獎助及促進條例」實施，文化部於 110/11/15 發布施行「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基金運用不受財團法人法第十九條第三項第五款限制之管理監督辦法」(以下簡稱「監督辦法」)，配合該監督辦法之施行，本會投資相關辦法已於 110/11/22 通過第九屆第一次臨時董事會並經函報主管機關，主管機關於 110 年 12 月 13 日核定。因應上述法規施行，本會投資股票額度不受財團法人法第十九條第三項第五款限制(財團法人財產總額百分之五範圍內購買股票)，依本會 110 年與 111 年財務規劃配置於股票類(股票與指數股票型基金)為 30 億元。

2、財務執行狀況

110 年度財務收入決算數 13 億 729 萬 2,874 元，報酬率為 21.61%，執行狀況說明如下：

執行狀況

單位：新臺幣千元，%

配置項目	配置金額	決算數		
		加權平均成本	已實現損益	已實現報酬率
定存(設立基金)	2,000,000	2,000,000	15,000	0.75%
固定收益類	1,048,362	1,612,765	62,298	3.863%
股票、股票類	2,600,000	2,024,852	1,227,242	60.609%
指數股票型基金	400,000	410,745	2,753	0.67%
合計	6,048,362	6,048,362	1,307,293	21.61%

(1) 定期存款

本會存放於金融機關之定期存款(含創立基金 20 億元)，其銀行評比均符合本會投資作業辦法規定之信用評等標準(中華信評短期評等 twA-3 以上，長期評等 twBBB 以上)，110 年度定存利息收入為 1,500 萬元，

報酬率為 0.75%。

(2) 固定收益類

固定收益類投資包括票券、債券、債券型受益憑證等，110 年度主要收入來源為固定收益類之受益憑證(債券型基金)之投資，部分收入則來源於存放於定存及變現性較強之短期票券。

隨著疫苗問世，新冠疫情對經濟影響降低；搭配全球央行、政府持續維持寬鬆政策下，全球經濟、企業獲利增長帶動高收益債走勢，全年呈現緩步墊高。然在缺工、缺料下，全球面臨高通膨壓力，亦引發市場擔憂 Fed 貨幣政策過快正常化疑慮，進而造成高收益債市場波動；另外，隨著新台幣兌美元匯率持續升值 8 角，升幅 2.8%，故影響本會持有境外債券型基金之年度績效。然在美國經濟、企業獲利穩健不變下，本會維持持有高收益債券型基金。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會持有 10 億元美國高收益債基金與 2 億 9,300 萬元貨幣型基金(處分股票成本之暫時配置)。

110 年度固定收益類已實現配息收入 6,229 萬 8,102 元，配息殖利率 3.863%。

(3) 股票

本會股票類投資主要係長期持有上市、上櫃公司股票，以穩定獲取股息收益為主、資本利得為輔。對於所投資之標的，首重風險控管，定期檢視各股基本面並適時調整投資標的，保留基本面仍看好之標的。

110 年 5 月 12 日因台灣 COVID-19 疫情擴散等利空消息連發，當天台股盤中暴跌 1,418 點，創下台股有史以來最大跌點，也是有史以來最大跌幅，達 8.55%，然因疫情控制得宜、出口亮眼帶動經濟成長、股息殖利率高，台股一路走高，在 12 月 31 日以 18,218.8 點作收，全年指數上漲 23.66%。基於風險控管考量，本年度經本屆董事會決議三次減碼本會投資標的股票，本年度處分利益合計 10 億 9,425 萬 5,833 元。

110 年度股票標的投資已實現利益為 12 億 2,724 萬 1,622 元(配息收入 1 億 3,298 萬 5,789 元)，報酬率為 60.609%

(4) 指數股票型基金

依主管機關文化部 108 年 3 月 8 日函文，配置於股票型基金或指數股票型基金可投資額度以文化法人上一會計年度資產負債表所列淨值之三分之一為上限。110 年度持有指數股票型基金已實現收入(配息)275 萬 3,150 元，報酬率為 0.67%。

二、年度業務績效報告

(一) 前言

依據《文化藝術獎助及促進條例》賦予本會「輔導辦理文化藝術活動，贊助各項藝文事業」及執行該條例所定之任務，並以協助民間文化藝術事業及藝文工作者之發展為目標，本會積極強化作為專業藝文中介組織之動能，透過整合及引動民間藝文發展資源，建構藝術自由創發不受政治干預之藝術支持體系。為評估並追蹤組織發展及會務推動之效益，本會就「穩固民間常態性藝文獎助資源」、「策辦多樣藝文獎補助策略」、「公共化及活化補助成果」等會務推動方針，訂定相應之策略績效目標及其所屬衡量指標，並於年終時詳加考核實施成效，作為日後改進之參考依據。

(二) 目標達成情形

1、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績效衡量指標總表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值(數量)	達成度(*註)	衡量標準— 績效暨達成情形分析
壹	穩定投資報酬	一	財務收入達成比例	100%	722.59%	100%	財務規劃預估收入 110 年度財務收入決算數為 13 億 729 萬 2,874 元(預估收入為 1 億 9,000 萬元)
貳	發展勸募資源	一	勸募專案達成比例	100%	100%	100%	達成勸募案共 8 件÷年度提案共 8 件 x100%=100%
		二	提升企業界認同	100%	100%	100%	「國藝之友會」有效會員會費已全數繳交
參	建構有利於藝文發展之補助機制	一	定期辦理獎補助業務	100%	100%	100%	實際辦理常態補助每年各類別兩期及國際交流 6 期、國家文藝獎÷預定辦理常態補助每年各類別兩期及國際交流 6 期、國家文藝獎。110 年度皆依預定期術如數辦理。 *國家文藝獎每兩年辦理一次。
		二	補助機制檢視或修訂	100%	440%	100%	獲補助座談會(23)或諮詢會議(21)，110 年度達成場次 44 場÷預計場次 10 場 x100%
		三	支持團體新製作與個人創作	100%	108%	100%	每年補助(常態+專案)創作暨新製作計畫件數達 200 件。110 年度達 215 件。
		四	評鑑考核達成比例	100%	118%	100%	實際辦理補助案考核評鑑件數(417 件)÷年度預計考核評鑑件數(352 件) x10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值(數量)	達成度(*註)	衡量標準 ^一 績效暨達成情形分析
		五	常態評審委員更新比例	100%	252%	100%	110 年度新任委員人次(106)÷110 年度預計更新委員人次(42) x100%
		六	補助系統使用比例	75%	122.5%	100%	線上申請件數(2,966)÷預計使用線上申請件數(2,421) x100%
		七	補助系統使用者滿意度	75%	90.8%	100%	110 年度線上申請者表示滿意或非常滿意者(336)÷填答者(370)x100%，超過目標值 75%
肆	掌握藝文發展趨勢、建置與活化補助成果	一	生態觀察與研究報告達成比例	100%	100%	100%	110 年度預計完成 3 項生態觀察與研究報告，110 年度共完成本會「國際藝訊翻譯」；「英、日、法三國法規翻譯」；「臺灣當代舞蹈年表彙編」等 3 項生態觀察報告。
		二	補助成果運用專題達成比例	100%	100%	100%	110 年度預計完成 3 項專題及推廣活動，110 年度共完成「個案採集」2 案；新增「舞蹈專題」上網；12 期藝點報報及 45 則周末 Recharge 網路推文。以上合計 3 項專題及網路推廣活動。
		三	補助成果檔案建置率	90%	100%	100%	110 年度預計完成 109 年度 11 月 1 日至 110 年度 10 月 31 日止的核銷成果數量上網，110 年度於上述期間結案且可對外發布成果之數量為 710 件，業已完成 710 件結案檔案之建置及上網。
伍	多元業務推廣	一	補助業務說明會	100%	144%	100%	說明會實際召開次數(常態補助申請填表或徵件說明會共計 13 場)÷說明會預定召開次數(9 場) x100%
		二	成果分享與公關活動	100%	175%	100%	110 年度預計辦理之成果分享與公關活動為 16 場，實際辦理之補助成果公開分享會為 30 場。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值(數量)	達成度(*註)	衡量標準 ^一 績效暨達成情形分析
		三	網路訊息發佈率	100%	300%	100%	110 年度預計依本會各項業務時間即時發佈官網訊息並每週於臉書粉專中發佈新訊至少 2 則，110 年度實際完成於官網發布訊息 60 則，於臉書粉專發布訊息 263 則，總計平均每周發布訊息為 6 則。
		四	年報、線上誌、藝企網出刊比例	100%	100%	100%	110 年度預計完成 109 年中英文年報、《國藝會線上誌》6 期、《藝企網》網頁優化、舊有內容重整、維護，及新期數更新，皆已完成原訂目標。
陸	強化員工職能	一	員工教育訓練參與度	100%	181%	100%	人員平均實際參與時數(43.5)÷預計參與時數(24)x100%
		二	辦理教育訓練活動	100%	125%	100%	年度實際辦理時數(30)÷預計辦理時數(24)x100%

(*註)：「達成度」係指各項衡量指標實際執行結果是否達成原訂目標，故達成或超標者均以 100%表達。

2、文化部捐贈經費之績效衡量指標

文化部自 107 年起，按年度編列預算，捐贈國藝會補助資源。捐贈經費中同時包含文化部原有業務移轉至本會辦理，分別為「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視覺藝術組織營運補助專案」、「跨域合創計畫補助專案」，以及「國際文化交流項目」部分經費。為更加了解團隊藝術創作表現、製作品質及發展潛力，並落實審鑑合一的專案精神，協助團隊永續發展，本會特別於 109 年度修訂績效指標時同時新增專案之績效衡量指標，作為檢核實際執行成效之依據。

(1) 110 年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值	達成度(*註)	績效暨達成情形分析
壹	建構有利於藝文發展之補助機制	一	補助機制檢視或修訂	100%	120%	100%	辦理與團隊雙向交流會議及專案諮詢會議，每年達成場次。(實際場次 6 場÷預計場次 5 場 x10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值	達成度(*註)	績效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 評審委員更新比例	100%	169%	100%	110 年度新任委員人次(22)÷110 年度預計更新委員人次(13)x100%
		三 評鑑考核達成比例	100%	100%	100%	實際考核評鑑件數(86)÷預計考核評鑑件數(補助總件數86)

(2) 110 年視覺藝術組織營運補助專案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值	達成度(*註)	績效暨達成情形分析
壹	建構有利於藝文發展之補助機制	一 補助機制檢視或修訂	100%	100%	100%	辦理補助辦法說明會、獲補助座談會或專案諮詢會議，每年達成場次。(實際場次 2÷預計場次 2 場)
		二 評審委員更新比例	100%	200%	100%	110 年度新任委員人次(6)÷110 年度預計更新委員人次(3)
		三 評鑑考核達成比例	100%	100%	100%	實際考核評鑑件數(18)÷預計考核評鑑件數(18) x100%(補助總件數)

(3) 110 年跨域合創計畫補助專案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值	達成度(*註)	績效暨達成情形分析
壹	建構有利於藝文發展之補助機制	一 補助機制檢視或修訂	100%	100%	100%	辦理補助辦法說明會、獲補助說明會或專案諮詢會議，年度達成場次。(實際場次 2 場÷預計場次 2 場 x100%)
貳	強化國際鏈結	一 提升國際能見度	100%	250%	100%	預計與國際藝文人士或機構合作共製新作品，每年達 2 件以上，實際達成件數共計 5 件。

(4) 110 年度常態國際交流項目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 目標值	達成值	達成度 (*註)	績效暨達成情形分析
壹	強化國際鏈結	一	提升國際能見度	100%	133%	100%	預計獲補助案交流國家個數，每年達 15 個以上，實際獲補助交流國家達 20 個。

(*註):「達成度」係指各項衡量指標實際執行結果是否達成原訂目標，故達成或超標者均以 100% 表達。

參、決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實況：

(一) 收入部分：

110 年度總收入決算數為 15 億 7,070 萬 5,908 元，較預算數 4 億 3,747 萬 6,000 元，增加 11 億 3,322 萬 9,908 元。

單位：新臺幣元，%

	決算數	百分比 %	預算數	實際增(減)數
業務收入	1,562,683,191	99.49	432,976,000	1,129,707,191
勞務收入	6,553,689	0.42	1,200,000	5,353,689
委辦收入	6,553,689	0.42	1,200,000	5,353,689
受贈收入	16,460,628	1.05	17,400,000	-939,372
財務收入	1,307,292,874	83.23	190,000,000	1,117,292,874
利息收入	24,140,066	1.54	14,200,000	9,940,066
投資收益(淨額)	1,283,152,808	81.69	175,800,000	1,107,352,808
政府補助 基本營運收入	224,376,000	14.29	224,376,000	0
其他業務收入	8,000,000	64.05	0	8,000,000
業務外收入	8,022,717	0.51	4,500,000	3,522,717
收入總額	1,570,705,908	100.00	437,476,000	1,133,229,908

1、業務收入決算數 15 億 6,268 萬 3,191 元，較預算數 4 億 3,297 萬 6,000 元，增加 11 億 2,970 萬 7,191 元，約 260.92%，說明如下：

(1) 勞務收入決算數 655 萬 3,689 元，較預算數 120 萬元，增加 535 萬 3,689 元，約 446.14%，主要係除原編 108 年度承接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委辦跨年度執行計畫外，新增承接文化部委託辦理專案計畫致使委辦收入較原編列預算增加。實際承接委託辦理計畫共計五案，包括：①【第 15 屆文馨獎徵件及評選作業】(109~110) 179 萬元、②【「臺灣文化節慶升級」110 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110~111) 105 萬 3,087 元、③【「藝文教育扎根」110 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110~111) 207 萬 9,871 元、④【「藝文場館營運升級」視覺藝術類場館 110 年考評訪視暨輔導計畫】147 萬元、⑤【第二屆台灣高鐵藝術計畫】(108~111) 16 萬 731 元。

前項各計畫除第②、③、⑤共三項計畫為跨年度計畫尚未結案外，其餘均於 110 年度結案。關於跨年度未結計畫中「臺灣文化節慶升級」、「藝文教育扎根」以及「第二屆台灣高鐵藝術計畫」，執行各項計畫後共計剩餘 129 萬 8,968 元遞延至 111 年度繼續執行。

(2) 受贈收入決算數 1,646 萬 628 元，較預算數 1,740 萬元，減少 93 萬 9,372 元，

約 5.40%。主要係因原預計由民間專案贊助之海外藝遊專案、共融藝術專案等計畫，於本年度因疫情影響計畫取消或未尋得企業全額贊助，致使受贈收入減少。110 年度受贈收入包括①「國藝之友」捐助收入金額為 608 萬 3,258 元（其中包括 109 年已收款項，依國藝之友加入期程遞延至 110 年度 267 萬 5,007 元）、②民間指定專案贊助 1,030 萬元、③一般小額捐款 77,370 元係為日本「瓦照苑」捐贈日幣 30 萬元。

而 110 年度實際募款尚包括「國藝之友」110 年度之捐助款遞延 299 萬 1,749 元至 111 年度執行，民間指定專案贊助經費及一般小額捐款均已執行完畢未有剩餘。

- (3) 財務收入決算數 13 億 729 萬 2,874 元，較預算數 1 億 9,000 萬元，增加 11 億 1,729 萬 2,874 元，約 588.05%。110 年度財務收入較預算遽增主要原因如下，
- ①本會每年預算編列以量入為出為原則，對財務收入之預估採保守穩健，110 年預算編列時於 109 年中，正值新冠肺炎疫情肆虐全球，評估可能嚴重衝擊全球經濟，110 年公司股利發放或是銀行定存利息將受之影響，故本會 110 年財務收入僅估算 1 億 9,000 萬元，較以往年度少估 4,000 萬元。②另基於風險控管考量，本年度經本屆董事會決議三次減碼本會投資標的股票，處分利益合計 10 億 9,425 萬 5,833 元。

110 年度財務收入包括：

- A、利息收入 2,414 萬 66 元，係包括存放於金融機構（包括活期存款、定期存款）之利息收入、以及承作短期票券之利息收入。
- B、投資收益（淨額）12 億 8,315 萬 2,808 元，係為本會投資於股票、受益憑證等之投資收益，包括配息 1 億 8,889 萬 6,975 元及處分利益 10 億 9,425 萬 5,833 元。

- (4)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決算數 2 億 2,437 萬 6,000 元，與預算數 2 億 2,437 萬 6,000 元相同，係為文化部 110 年度編列預算捐贈本會維運經費，辦理文化藝術事業之獎助及法律服務，促進國家藝文多元化發展。

- (5) 其他業務收入決算數 800 萬元，較預算數 0 元，增加 800 萬元，主要係 109 年度文化部補助本會辦理第三、四次「國際交流超疫計畫」，遞延至本年度執行完畢。

- 2、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802 萬 2,717 元，較預算數 450 萬元，增加 352 萬 2,717 元，約 78.28%，主要係因以前年度核定補助案件之撤案、扣款較估計多所致。110 年度業務外收入包括 109 年度以前(含)已核定補助案件之扣款收入 733 萬 7,000 元及其他業務外收入等共計 68 萬 5,717 元。

(二) 支出部分：

110 年度業務支出（總支出）決算數為 4 億 9,316 萬 9,914 元，較預算數 4 億 8,727 萬 6,000 元，增加 589 萬 3,914 元，約 1.21%，說明如下：

單位：新臺幣元，%

	決算數	百分比%	預算數	實際增（減）數
業務支出	493,169,914	100.00	487,276,000	5,893,914
勞務成本	15,184,088	3.08	11,345,000	3,839,088
募款支出	2,183,257	0.44	2,400,000	-216,743
服務支出	6,447,142	1.31	7,745,000	-1,297,858
委辦支出	6,553,689	1.33	1,200,000	5,353,689
補助業務支出	380,381,925	77.13	379,463,919	918,006
獎項業務支出	14,305,790	2.90	8,644,000	5,661,790
管理費用	57,955,898	11.75	63,717,661	-5,761,763
其他業務支出	25,342,213	5.14	24,105,420	1,236,793
支出總額	493,169,914	100.00	487,276,000	5,893,914

1、勞務成本決算數 1,518 萬 4,088 元，包括募款支出、服務支出、委辦支出等，較預算數 1,134 萬 5,000 元，增加 383 萬 9,088 元，約 33.84%：

- (1) 募款支出決算數 218 萬 3,257 元，較預算數 240 萬元，減少 21 萬 6,743 元，約 9.03%，係為國藝之友親近藝文等活動相關支出。國藝之友活動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警戒升級影響，5~8 月親近藝文活動取消，年終晚會活動考量群聚風險後亦停止辦理，故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
- (2) 服務支出決算數 644 萬 7,142 元，較預算數 774 萬 5,000 元，減少 129 萬 7,858 元，約 16.76%。服務支出包括補助成果檔案庫建置與維護、國藝會官網維運計畫及藝企合作發展計畫、以及藝文公益法律服務計畫等，差異數係因受國內外疫情影響，部分業務暫緩執行或取消計畫。前述各項業務計畫，其中「藝文公益法律服務計畫」係由 110 年度文化部捐贈本會營運經費辦理。
- (3) 委辦支出決算數 655 萬 3,689 元，較預算數 120 萬元，增加 535 萬 3,689 元，約 446.14%，主要係除原編 108 年度承接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委辦跨年度執行計畫外，110 年度新增承接文化部委託辦理專案計畫致使委辦支出較原編列預算增加。110 年度實際承接委託辦理計畫共計五案，包括：①【第 15 屆文馨獎徵件及評選作業】（109~110）179 萬元、②【「臺灣文化節慶升級」110 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110~111）105 萬 3,087 元、③【「藝文教育扎根」110 年輔導訪視暨評鑑計畫】（110~111）207 萬 9,871 元、④【「藝文場館營運升級」視覺藝術類場館 110 年考評訪視暨輔導計畫】147 萬元、⑤【第二屆台灣高鐵藝術計畫】（108~111）16 萬 731 元。

2、補助業務支出決算數 3 億 8,038 萬 1,925 元，較預算數 3 億 7,946 萬 3,919 元，增加 91 萬 8,006 元，約 0.24%，主要係因各項補助計畫補助金費用核定金額 3 億 6,410 萬 8,100 元，較預算數 3 億 5,495 萬 7,499 元增加，且「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110 年度執行經費 536 萬 2,673 元由特別公積支應所致。支出內容包括補助金費用、審查、考核評鑑等補助業務相關費用，以及 ARTWAVE-台灣國際藝

術網絡平台專案等（詳下表）：

單位：新臺幣元

說明	金額	文化部捐贈
補助金費用董事會核定數（常態）	139,980,100	35,399,732
補助金費用董事會核定數（專案）	224,128,000	170,000,000
「補助金費用」董事會核定數合計	364,108,100	205,399,732
減：撤案、扣款	-7,244,554	
「補助金費用」帳列數	356,863,546	205,399,732
加：審查、考核評鑑等補助業務相關費用	18,155,706	8,499,125
「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執行經費 *	5,362,673	
補助業務支出決算數	380,381,925	213,898,857

註*：「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110 年度執行經費 5,362,673 元由特別公積支應。

110 年度文化部編列預算捐贈本會營運經費 2 億 2,437 萬 6,000 元，除支應藝文公益法律服務計畫及本會行政管理相關費用共計 1,047 萬 7,143 元外，主要執行包括演藝團隊年度獎助專案、視覺藝術組織營運補助專案、跨域合創補助計畫等專案共計 1 億 7,849 萬 9,125 元（其中補助金費用 1 億 7,000 萬元：演藝團隊分級獎助計畫 1 億 4,800 萬元、視覺藝術營運類補助計畫 1,200 萬元、跨域合創補助計畫 1,000 萬元）、挹注本會一年六期「國際交流(出國)計畫」補助金費用及各類別常態補助金費用 3,539 萬 9,732 元。

- 3、獎項業務支出決算數 1,430 萬 5,790 元，較預算數 864 萬 4,000 元，增加 566 萬 1,790 元，約 65.50%。包括第二十二屆國家文藝獎評選作業、獎金及後續推廣活動規劃相關支出，而其差異數主要係為求典禮順利進行，將業務計畫檢討、擲節各業務計畫預算經費提前於 110 年度執行典禮及相關推廣規劃增加支出所致。
- 4、管理費用決算數 5,795 萬 5,898 元，較預算數 6,371 萬 7,661 元，減少 576 萬 1,763 元，約 9.04%，主要係因擲節各項行政管理及人事相關預算，再加上委辦專案分攤部分人事及一般行政費用所致。110 年度文化部編列預算捐贈本會營運經費，前述管理費用，其中 758 萬 7,040 元係由文化部捐贈本會營運經費中支應。
- 5、其他業務支出決算數 2,534 萬 2,213 元，較預算數 2,410 萬 5,420 元，增加 123 萬 6,793 元，約 5.13%。其他業務支出包括本會資訊系統相關購置及維護、法務、研發計畫、年報之編製、公關維繫及國際交流、基金顧問諮詢等各項服務及推廣活動費用。主要係編列預算時無法預期出售股票之次數及金額，因應企業會計準則公報規定辦理，對於出售股票之帳務處理，將手續費與交易稅帳列費用，故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

（三）本期餘絀部分：

以上總收支相抵後，計賸餘 10 億 7,753 萬 5,994 元，與預算數短絀 4,980 萬元比較，由短絀轉為賸餘，增加 11 億 2,733 萬 5,994 元，約 2263.73%，主要係因投資獲利

及委辦金額較預算數增加所致。

單位：新臺幣元

	決算數	預算數	實際增（減）數
收入總額(A)	1,570,705,908	437,476,000	1,133,229,908
支出總額(B)	493,169,914	487,276,000	5,893,914
本期餘絀(A-B)	1,077,535,994	-49,800,000	1,127,335,994

二、現金流量實況

（一）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110 年度來自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 億 3,033 萬 5,797 元，說明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金額	說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賸餘	\$1,077,535,994	
利息收入之調整	-24,140,066	
股利收入之調整	-135,738,939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賸餘	917,656,989	
調整非現金項目：		
折舊費用	3,246,022	
各項攤銷	3,436,2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款項減少	3,146,531	
預付款項增加	-541,406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24,443	
應付款項增加	45,726,252	
預收款項減少	-3,832,947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115,244	
什項負債增加	21,967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出	968,719,950	
收取利息	22,946,158	
收取股利	138,669,689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30,335,797	

（二）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10 年度來自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256 萬 5,995 元，係增加 110 年度準備金所致，說明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金額	說明
減少流動金融資產及短期墊款	224,269,353	係指 110 年度「流動金融資產」減少數。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79,763,653	係指 110 年度「非流動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少數。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344,637,327	係指 110 年度「準備金」增加數。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77,678	增加無形資產 4,277,600 元及增加什項資產 6,396 元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4,283,99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2,565,995	

(三) 綜上，110 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10 億 7,776 萬 9,802 元，係期末現金 17 億 2,479 萬 1,267 元，較期初現金 6 億 4,702 萬 1,465 元增加之數。

三、淨值變動實況

(一) 基金

1、創立基金

本會於民國 84 年 11 月 18 日，由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捐助 20 億元為本會創立基金，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核准設立，並取得法人登記證在案。

2、捐贈基金

係包括(1)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現改制文化部)自 84 年迄今(民國 100 年 6 月 13 日)對本會之捐助基金 40 億 3,800 萬元、(2)以前年度累積賸餘轉入基金依規定設算政府捐贈金額 620 萬 2,166 元(自成立迄今，以前年度賸餘轉入基金共計 8,084 萬 7,000 元，已依據第四屆第四次董事會決議，並經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核定於民國 94 年度動支 7,464 萬 4,834 元。)、(3)社會各界對本會之捐贈款 415 萬 9,734 元(自成立迄今，民間捐助轉入基金共計 8,951 萬 4,900 元，已依據第四屆第四次董事會決議，並經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核定於民國 94 年度動支 8,535 萬 5,166 元)。故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捐贈基金總額為 40 億 4,836 萬 1,900 元。

3、綜上，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基金共計 60 億 4,836 萬 1,900 元(該財產總額業已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1 日完成法人登記證書財產變更 109 他字第 002591 號)，其中政府捐助金額為 60 億 4,420 萬 2,166 元，占基金之 99.93%。

(二) 公積

為使「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成效延續，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五次董事會議再度決議通過保留「107-108 年度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3,740 萬元至特別公積，該決議亦經第八屆董事會第二次董事會議追認同意。

依九屆董事會第十一次董事會議決議，提撥特別公積挹注本會 111-113 年「常態補助-多元藝術類」及「Act for the Future 藝術未來行動專案」經費共計 3 億 5,000 萬元，本項決議亦經文化部 110 年 10 月 6 日文綜字第 1103032148 號函同意備查。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特別公積金額為 1,518 萬 9,296 元，提撥特別公積經費 3 億 5,000 萬元，扣除 110 年度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經費執行數為 536 萬 2,673 元，故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積金額為 3 億 5,982 萬 6,623 元。

(三) 累積餘絀

截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累積賸餘金額為 4 億 1,634 萬 251 元，加計本年度收支相抵後賸餘 10 億 7,753 萬 5,994 元及「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執行數 536 萬 2,673 元由特別公積支應，扣除支應本會 111-113 年「常態補助-多元藝術類」及「Act for the Future 藝術未來行動專案」經費 3 億 5,000 萬元轉列特別公積，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累積賸餘金額為 11 億 4,923 萬 8,918 元。

(四) 淨值其他項目

係包含累積其他綜合餘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餘絀)10 億 5,382 萬 7,298 元及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1 萬 8,974 元，故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累積賸餘金額為 10 億 5,320 萬 8,324 元。

(五) 綜上，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值為 86 億 1,063 萬 5,765 元。

四、資產負債實況

(一) 現金

項 目	110.12.31	109.12.31
庫 存 現 金	\$80,000	\$80,000
活 期 存 款	14,805,953	5,494,058
定 期 存 款	1,382,907,577	586,494,904
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	326,997,737	54,952,503
合 計	\$1,724,791,267	\$647,021,465

1、上述現金均無提供質押或用途受限制之事情。

2、上列定期存款到期日均無逾一年者。

3、上述約當現金，係指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短期票券。

(二) 應收款項

項 目	110.12.31	109.12.31
應收帳款	\$2,537,000	\$5,616,531
應收收益		
應收銀行存款息	3,474,170	2,312,337
應收短期票券息	34,925	2,850
應收受益憑證息	4,000,000	4,200,000
應收股利	3,511,750	6,442,500
小 計	11,020,845	12,957,687
其他應收款	275,000	142,000
合 計	\$13,832,845	\$18,716,218

(三) 預付款項

項 目	110.12.31	109.12.31
預付租金	\$880,206	\$879,567
其他預付費用	873,877	333,110
合 計	\$1,754,083	\$1,212,677

(四) 流動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12.31	109.12.31
持有供交易		
貨幣型基金	\$295,000,911	\$519,270,264

(五) 非流動金融資產

項 目	110.12.31	109.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2,953,313,682	\$3,894,775,464
開放式基金	1,501,899,964	890,485,21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定期存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 計	\$6,455,213,646	\$6,785,260,681

1、上述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係依文建會民國90年10月11日(90)文建壹字第10018430號函:「…本會捐助之創立基金應以定存為原則，不可任意動支…」

2、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六) 準備金

項 目	110.12.31	109.12.31
專案計畫準備金		
定期存款	\$359,826,623	\$15,189,296

上列定期存款係經文化部文綜字 1063013165 號函同意備查，自累積餘絀轉特別公積作為「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臺案」專款專用，以及經文化部文綜字第 1103032148 號函同意備查，自累積餘絀轉特別公積作為「Act for the Future 藝術未來行動專案」及「常態補助—多元藝術類」專款專用。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交通及 運輸設備	資訊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 權益改良	購建中 固定資產	合 計
成 本：							
109.01.01	\$935,665	\$9,059,113	\$4,993,741	\$5,915,798	\$3,553,310	\$-	\$24,457,627
增 添	-	3,221,328	914,558	1,187,200	1,434,490	-	6,757,576
處 分	-	-165,226	-351,178	-423,987	-	-	-940,391
109.12.31	935,665	12,115,215	5,557,121	6,679,011	4,987,800	-	30,274,812
增 添	701,925	4,245,990	374,055	574,660	99,000	1,126,550	7,122,180
處 分	-901,645	-220,941	-158,137	-	-	-	-1,280,723
110.12.31	\$735,945	\$16,140,264	\$5,773,039	\$7,253,671	\$5,086,800	\$1,126,550	\$36,116,269
累計折舊：							
109.01.01	\$765,730	\$4,179,571	\$3,803,277	\$1,246,365	\$1,840,303	\$-	\$11,835,246
折 舊	5,670	1,835,510	278,462	207,885	880,200	-	3,207,727
處 分	-	-165,226	-351,178	-423,987	-	-	-940,391
109.12.31	771,400	5,849,855	3,730,561	1,030,263	2,720,503	-	14,102,582
折 舊	183,416	1,785,200	443,573	377,180	456,653	-	3,246,022
處 分	-901,645	-220,941	-158,137	-	-	-	-1,280,723
110.12.31	\$53,171	\$7,414,114	\$4,015,997	\$1,407,443	\$3,177,156	\$-	\$16,067,881
淨帳面金額							
110.12.31	\$682,774	\$8,726,150	\$1,757,042	\$5,846,228	\$1,909,644	\$1,126,550	\$20,048,388
109.12.31	\$164,265	\$6,265,360	\$1,826,560	\$5,648,748	\$2,267,297	\$-	\$16,172,230

1、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保火險保額為 11,053,774 元及 10,490,394 元。

2、上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八) 無形資產

項 目	電腦軟體費用
成 本：	
109.01.01	\$11,597,616
增 添-單獨取得	3,445,551
處 分	-
109.12.31	15,043,167
增 添-單獨取得	4,277,600
處 分	-
110.12.31	\$19,320,767
累 計 攤 銷：	
109.01.01	\$3,758,521
攤 銷	3,075,147
處 分	-
109.12.31	6,833,668
攤 銷	3,436,229
處 分	-
110.12.31	\$10,269,897
淨帳面金額：	
110.12.31	\$9,050,870
109.12.31	\$8,209,499

(九) 什項資產

項 目	110.12.31	109.12.31
存出保證金		
房屋押金	\$2,239,007	\$2,232,611
大樓水電費保證金	56,256	56,256
其他保證金	28,800	28,800
合 計	\$2,324,063	\$2,317,667

(十) 應付款項

項 目	110.12.31	109.12.31
應付補助費	\$218,394,410	\$196,113,755
應付費用		
應付薪資及獎金	7,107,533	6,763,557
應付獎助金	19,375,712	12,607,492
應付勞務費	7,000,000	-
其他應付費用	1,652,714	937,186
應付設備款	806,550	1,362,048
其他應付款項	9,711,248	1,093,375
合 計	\$264,048,167	\$218,877,413

上列應付補助費係指經會審評選後並經董事會核定公告之補助案件，尚未支付之補助金額。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監事會審核報告書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收支營運決算表、現金流量決算表及淨值變動表，業經本會遴聘之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之規定，採用必要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竣事；該會計師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在案。

本監事會基於「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設置條例」所賦與之權責，依據董事會通過之年度業務報告及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審核本會民國 110 年度之決算報告書（包括業務報告及財務報表），認為決算報告書足以允當表達本會民國 110 年度之業務經營狀況、財務狀況、收支結果及現金流動情形。

常務監事 劉嘉偉

劉嘉偉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25 日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監事會審核報告書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收支營運決算表、現金流量決算表及淨值變動表，業經本會遴聘之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之規定，採用必要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竣事；該會計師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在案。

本監事會基於「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設置條例」所賦與之權責，依據董事會通過之年度業務報告及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審核本會民國 110 年度之決算報告書（包括業務報告及財務報表），認為決算報告書足以允當表達本會民國 110 年度之業務經營狀況、財務狀況、收支結果及現金流動情形。

監事

瓦歷斯 諾幹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25 日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監事會審核報告書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收支營運決算表、現金流量決算表及淨值變動表，業經本會選聘之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之規定，採用必要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竣事；該會計師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在案。

本監事會基於「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設置條例」所賦與之權責，依據董事會通過之年度業務報告及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審核本會民國 110 年度之決算報告書（包括業務報告及財務報表），認為決算報告書足以允當表達本會民國 110 年度之業務經營狀況、財務狀況、收支結果及現金流動情形。

監事 潘小雪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25 日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監事會審核報告書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收支營運決算表、現金流量決算表及淨值變動表，業經本會遴聘之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之規定，採用必要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竣事；該會計師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在案。

本監事會基於「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設置條例」所賦與之權責，依據董事會通過之年度業務報告及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審核本會民國 110 年度之決算報告書（包括業務報告及財務報表），認為決算報告書足以允當表達本會民國 110 年度之業務經營狀況、財務狀況、收支結果及現金流動情形。

監事

賴瑩真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25 日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收支營運決算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上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2)-(1)	% (4)=(3)/(1)*100
714,477,473	收入	437,476,000	1,570,705,908	1,133,229,908	259.04
708,607,260	業務收入	432,976,000	1,562,683,191	1,129,707,191	260.92
10,087,229	勞務收入	1,200,000	6,553,689	5,353,689	446.14
19,569,665	受贈收入	17,400,000	16,460,628	-939,372	-5.40
457,574,366	財務收入	190,000,000	1,307,292,874	1,117,292,874	588.05
221,376,000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224,376,000	224,376,000	-	-
-	其他業務收入	-	8,000,000	8,000,000	-
5,870,213	業務外收入	4,500,000	8,022,717	3,522,717	78.28
5,870,213	業務外收入	4,500,000	8,022,717	3,522,717	78.28
470,527,791	支出	487,276,000	493,169,914	5,893,914	1.21
470,527,791	業務支出	487,276,000	493,169,914	5,893,914	1.21
18,646,256	勞務成本	11,345,000	15,184,088	3,839,088	33.84
374,563,779	補助業務支出	379,463,919	380,381,925	918,006	0.24
1,625,811	獎項業務支出	8,644,000	14,305,790	5,661,790	65.50
53,201,586	管理費用	63,717,661	57,955,898	-5,761,763	-9.04
22,490,359	其他業務支出	24,105,420	25,342,213	1,236,793	5.13
243,949,682	本期賸餘	-49,800,000	1,077,535,994	1,127,335,994	-2263.73

上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			
475,819,6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餘絀	-	-250,283,382	-250,283,382
-879,59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短絀	-	204,816	204,816
474,940,023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合計	-	-250,078,566	-250,078,566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現金流量決算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1)	本年度 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2)-(1)	% (4)=(3)/(1)*100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賸餘（短絀）	-49,800,000	1,077,535,994	1,127,335,994	-2,263.73
利息股利之調整	-143,600,000	-159,879,005	-16,279,005	11.34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賸餘（短絀）	-193,400,000	917,656,989	1,111,056,989	-574.49
調節非現金項目：				
折舊費用	3,356,422	3,246,022	-110,400	-3.29
各項攤銷	4,643,622	3,436,229	-1,207,393	-26.00
應收款項減少	-	3,146,531	3,146,531	-
預付款項增加	-	-541,406	-541,406	-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	-24,443	-24,443	-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798,000	45,726,252	47,524,252	-2,643.17
預收款項減少	-	-3,832,947	-3,832,947	-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	-115,244	-115,244	-
什項負債增加	-	21,967	21,967	-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187,197,956	968,719,950	1,155,917,906	-617.48
收取利息	14,632,000	22,946,158	8,314,158	56.82
收取股利	129,400,000	138,669,689	9,269,689	7.16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3,165,956	1,130,335,797	1,173,501,753	-2,718.5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流動金融資產及短期墊款	-	224,269,353	224,269,353	-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	79,763,653	79,763,653	-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	-344,637,327	-344,637,327	-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300,000	-7,677,678	-377,678	5.17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4,555,000	-4,283,996	271,004	-5.9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855,000	-52,565,995	-40,710,995	343.41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55,020,956	1,077,769,802	1,132,790,758	-2,058.8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99,875,000	647,021,465	347,146,465	115.7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44,854,044	1,724,791,267	1,479,937,223	604.42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淨流出情形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7,122,18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362,048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806,550		
現金支付數		7,677,678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淨值變動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期初 餘額	本年度		本年度期末 餘額	說明
		增加	減少		
基金					
創立基金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捐贈基金	4,048,361,900	-	-	4,048,361,900	
公積					
特別公積	15,189,296	350,000,000	5,362,673	359,826,623	包含： 1. 依第九屆董事會第十一次董事會議決議提撥111-113年「常態補助-多元藝術類」及「Act for the Future藝術未來行動專案」經費。 2. 110年度「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執行經費5,362,673元。
累積餘絀					
累積賸餘	416,340,251	1,082,898,667	350,000,000	1,149,238,918	包含： 1. 110年度本期賸餘1,077,535,994元。 2. 110年度「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經費執行5,362,673元由特別公積支應。 3. 由累積餘絀轉350,000,000元至特別公積，以支應111-113年「常態補助-多元藝術類」及「Act for the Future藝術未來行動專案」經費。
淨值其他項目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1,304,110,680	-	250,283,382	1,053,827,29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產生之未實現利益。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23,790	204,816	-	-618,974	凡期末已認列退休金負債未達最低退休金負債而補列之金額，超過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計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或減除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之數屬之。
合 計	7,783,178,337	1,433,103,483	605,646,055	8,610,635,765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1)	上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 額 (3)=(1)-(2)	% (4)=(3)/(2)*100
資 產				
流動資產	2,035,446,149	1,186,263,224	849,182,925	71.58
現金	1,724,791,267	647,021,465	1,077,769,802	166.57
應收款項	13,832,845	18,716,218	-4,883,373	-26.09
預付款項	1,754,083	1,212,677	541,406	44.65
流動金融資產	295,000,911	519,270,264	-224,269,353	-43.19
其他流動資產	67,043	42,600	24,443	57.38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6,815,040,269	6,800,449,977	14,590,292	0.21
非流動金融資產	6,455,213,646	6,785,260,681	-330,047,035	-4.86
準備金	359,826,623	15,189,296	344,637,327	2,268.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048,388	16,172,230	3,876,158	23.97
交通及運輸設備	735,945	935,665	-199,720	-21.35
資訊設備	16,140,264	12,115,215	4,025,049	33.22
辦公設備	5,773,039	5,557,121	215,918	3.89
其他設備	7,253,671	6,679,011	574,660	8.60
租賃權益改良	5,086,800	4,987,800	99,000	1.98
購建中固定資產	1,126,550	-	1,126,550	-
減：累計折舊	-16,067,881	-14,102,582	-1,965,299	13.94
無形資產	9,050,870	8,209,499	841,371	10.25
無形資產	9,050,870	8,209,499	841,371	10.25
其他資產	2,324,063	2,317,667	6,396	0.28
什項資產	2,324,063	2,317,667	6,396	0.28
資 產 合 計	8,881,909,739	8,013,412,597	868,497,142	10.84
負 債				
流動負債	268,527,206	227,304,643	41,222,563	18.14
應付款項	264,048,167	218,877,413	45,170,754	20.64
預收款項	4,296,846	8,129,793	-3,832,947	-47.15
其他流動負債	182,193	297,437	-115,244	-38.75
其他負債	2,746,768	2,929,617	-182,849	-6.24
什項負債	2,746,768	2,929,617	-182,849	-6.24
負 債 合 計	271,273,974	230,234,260	41,039,714	17.83
淨 值				
基金	6,048,361,900	6,048,361,900	-	-
創立基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	-
捐贈基金	4,048,361,900	4,048,361,900	-	-
公積	359,826,623	15,189,296	344,637,327	2,268.95
特別公積	359,826,623	15,189,296	344,637,327	2,268.95
累積餘絀	1,149,238,918	416,340,251	732,898,667	176.03
累積賸餘	1,149,238,918	416,340,251	732,898,667	176.03
淨值其他項目	1,053,208,324	1,303,286,890	-250,078,566	-19.19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1,053,827,298	1,304,110,680	-250,283,382	-19.19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18,974	-823,790	204,816	-24.86
淨 值 合 計	8,610,635,765	7,783,178,337	827,457,428	10.63
負 債 及 淨 值 合 計	8,881,909,739	8,013,412,597	868,497,142	10.84

明 細 表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業務收入	432,976,000	1,562,683,191	1,129,707,191	260.92	
勞務收入	1,200,000	6,553,689	5,353,689	446.14	主要係除原編承接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委辦跨年度執行計畫外，本年度新增承接文化部委託辦理專案計畫致使委辦收入較原編列預算增加。
委辦收入	1,200,000	6,553,689	5,353,689	446.14	
受贈收入	17,400,000	16,460,628	-939,372	-5.40	
財務收入	190,000,000	1,307,292,874	1,117,292,874	588.05	主要係基於風險控管考量，本年度經本屆董事會決議三次減碼本會投資標的股票，處分利益合計10億9,425萬5,833元，因此較預算數增加。
財務收入-利息收入	14,200,000	24,140,066	9,940,066	70.00	
財務收入-投資收益(淨額) (本期投資收益1,294,453,528元 投資損失11,300,720元)	175,800,000	1,283,152,808	1,107,352,808	629.89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224,376,000	224,376,000	-	-	
其他業務收入	-	8,000,000	8,000,000		主要係109年度文化部補助本會辦理第三、四次「國際交流超疫計畫」，遞延至本年度執行完畢。
業務外收入	4,500,000	8,022,717	3,522,717	78.28	主要係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以前年度核定補助案件之撤案、扣款較估計多所致。
業務外收入	4,500,000	8,022,717	3,522,717	78.28	
合 計	437,476,000	1,570,705,908	1,133,229,908	259.04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業務支出	487,276,000	493,169,914	5,893,914	1.21	
勞務成本	11,345,000	15,184,088	3,839,088	33.84	勞務成本預、決算差異， 主要係除原編承接台灣高 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委辦 跨年度執行計畫外，本年 度新增承接文化部委託辦 理專案計畫致使委辦支出 較原編列預算增加。
募款支出	2,400,000	2,183,257	-216,743	-9.03	
服務支出	7,745,000	6,447,142	-1,297,858	-16.76	
委辦支出	1,200,000	6,553,689	5,353,689	446.14	
補助業務支出	379,463,919	380,381,925	918,006	0.24	
一般補助支出	148,168,359	138,120,510	-10,047,849	-6.78	
其他補助支出	231,295,560	242,261,415	10,965,855	4.74	
獎項業務支出	8,644,000	14,305,790	5,661,790	65.50	主要係為求典禮順利進行 ，將業務計畫檢討、擲節 各業務計畫預算經費提前 於110年度執行典禮及相 關推廣規劃增加支出所 致。
文藝獎項支出	8,644,000	14,305,790	5,661,790	65.50	
管理費用	63,717,661	57,955,898	-5,761,763	-9.04	主要係因擲節各項行政管 理及人事相關預算，再加 上委辦專案分攤部分人事 及一般行政費用所致。
人事支出	37,014,001	34,493,742	-2,520,259	-6.81	
一般行政支出	26,703,660	23,462,156	-3,241,504	-12.14	
其他業務支出	24,105,420	25,342,213	1,236,793	5.13	
其他業務支出	24,105,420	25,342,213	1,236,793	5.13	
合 計	487,276,000	493,169,914	5,893,914	1.21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固定資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 額 (3)=(2)-(1)	% (4)=(3)/(1)*1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	701,925	701,925	-	汰換本會電話系統，全面採用數位電話系統並搭配虛擬分機APP功能，建立行動聯絡網。
資訊設備	6,500,000	4,245,990	-2,254,010	-34.68	配合本會數位轉型，購置公務筆記型電腦、數位投影設備、無線網路系統設備等。
辦公設備	-	374,055	374,055	-	辦公座椅進行汰舊換新
其他設備	-	574,660	574,660	-	優化本會會議室視訊設備。
租賃權益改良	800,000	99,000	-701,000	-87.63	為配合現行資訊設備所需環境，增設無線網路基地台數量，改善實體網路佈線工程，以增加工作效能。
購建中固定資產	-	1,126,550	1,126,550	-	係採購AD主機800,000元及購置螢幕可拆暨觸控筆記型電腦5台326,550元
合 計	7,300,000	7,122,180	- 177,820	-2.44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基金數額增減變動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捐 助 者	創立時原始捐助 基金金額 *註	本年度 期初基金金額 (1)	本年度 基金增(減-)金額 (2)	本年度 期末基金金額 (3)=(1)+(2)	捐助基金比例%		說 明
					創立時原始 捐助基金金 額占其總額 比率	本年度期末 基金金額占 其總額比率	
政府捐助							
一、中央政府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2,200,000,000	6,020,000,000	-	6,020,000,000	100.00	99.53	
行政院文化基金管理委員會	-	18,000,000	-	18,000,000	-	0.30	
二、地方政府							
三、累計賸餘轉基金							
以前年度賸餘轉列基金(設算)	-	6,202,166	-	6,202,166	-	0.10	
政府捐助小計	2,200,000,000	6,044,202,166	-	6,044,202,166	100.00	99.93	
民間捐助							
一、其他團體機構							
台新銀行(游藝卡回饋金)	-	2,908,016	-	2,908,016	-	0.05	
國藝之友捐助款結餘	-	831,534	-	831,534	-	0.01	
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捐助 款結餘	-	401,984	-	401,984	-	0.01	
二、個人							
一般小額捐款	-	18,200	-	18,200	-	-	
民間捐助小計	-	4,159,734	-	4,159,734	-	0.07	
合 計	2,200,000,000	6,048,361,900	-	6,048,361,900	100.00	100.00	

*註：創立時原始捐助基金金額2,200,000,000元係包括創立基金2,000,000,000元以及預算編列捐助基金200,000,000元

參 考 表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人

職 類 (稱)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3)=(2)-(1)	說 明
執行長	1	1	-	
副執行長	1(兼任)	1(兼任)	-	由高級專員兼任
高級專員	5	5	-	
資深專員	6	6	-	
專 員	19	19	-	
組 員	4	4	-	
專案人員	2	2	-	
部分工時人員	6	5	-1	
合 計	43	42	-1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3)=(2)-(1)	說明		
	薪資	超時工作 報酬	津貼	獎金	退休、卸 價金及資 遣費	分攤保險 費	福利費	其他	合計 (1)	薪資	超時工作 報酬	津貼	獎金	退休、卸價 金及資遣費	分攤保險費	福利費			其他	合計 (2)
職類(類)																				
董事長	2,400,000	-	-	-	-	-	14,000	-	2,414,000	2,355,840	-	-	269,940	-	-	-	-	2,625,780	211,780	註4
常務監事	120,000	-	-	-	-	-	-	-	120,000	102,000	-	-	-	-	-	-	-	102,000	-18,000	
董監事	-	-	-	-	-	-	-	511,000	511,000	-	-	-	-	-	-	-	296,000	296,000	-215,000	
主管	9,159,390	49,874	-	2,179,473	621,061	816,768	252,541	-	13,079,107	7,675,836	62,103	-	2,142,756	779,653	823,592	120,000	-	11,603,940	-1,475,167	
職員	19,413,091	139,647	-	4,069,104	1,382,361	2,470,588	929,459	-	28,404,250	17,915,870	381,891	-	3,659,944	1,150,189	2,715,878	605,500	-	26,429,272	-1,974,978	
總計	31,092,481	189,521	-	6,248,577	2,003,422	3,287,356	1,196,000	511,000	44,528,357	28,049,546	443,994	-	6,072,640	1,929,842	3,539,470	725,500	296,000	41,056,992	-3,471,365	

註：1.主管包括執行長、副執行長及6位總監

2.職員包括部分資深專員、專員、組員及部分工時人員

3.人事支出包括主管及職員薪資、超時工作報酬、獎金、退休、卸價金及資遣費與福利費；

董事長薪資、常務監事薪資、董監事出席車馬費（含遠地區交通補貼費用）及分攤保險費會計科目係為管理費用-一般行政支出

4.董事會通過第九屆董事長年終工作獎金之發給比照中央部會特任首長之年終工作獎金發放之原則辦理，故支出費用增加。

主 辦 會 計： 謝 佳 芬



首

長： 林 曼 麗



